

HELLO

109學年適性入學宣導

政大附中輔導室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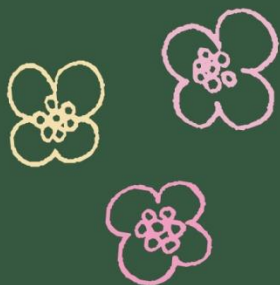
簡報大綱



- 政策架構
- 國中教育會考
 - 109基北區適性入學管道
 - 適合學術傾向學生的入學管道
 - 適合職業傾向學生的入學管道
 - 其他
- 適性入學重要日程
- 相關資源網站

月
日





月
日

政策架構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架構

三大願景

提升中小學教育品質

成就每一個孩子

厚植國家競爭力

五大理念

有教無類

因材施教

適性揚才

多元進路

優質銜接

六大目標

培養現代
公民素養

引導多元
適性發展

確保學生
學力品質

舒緩過度
升學壓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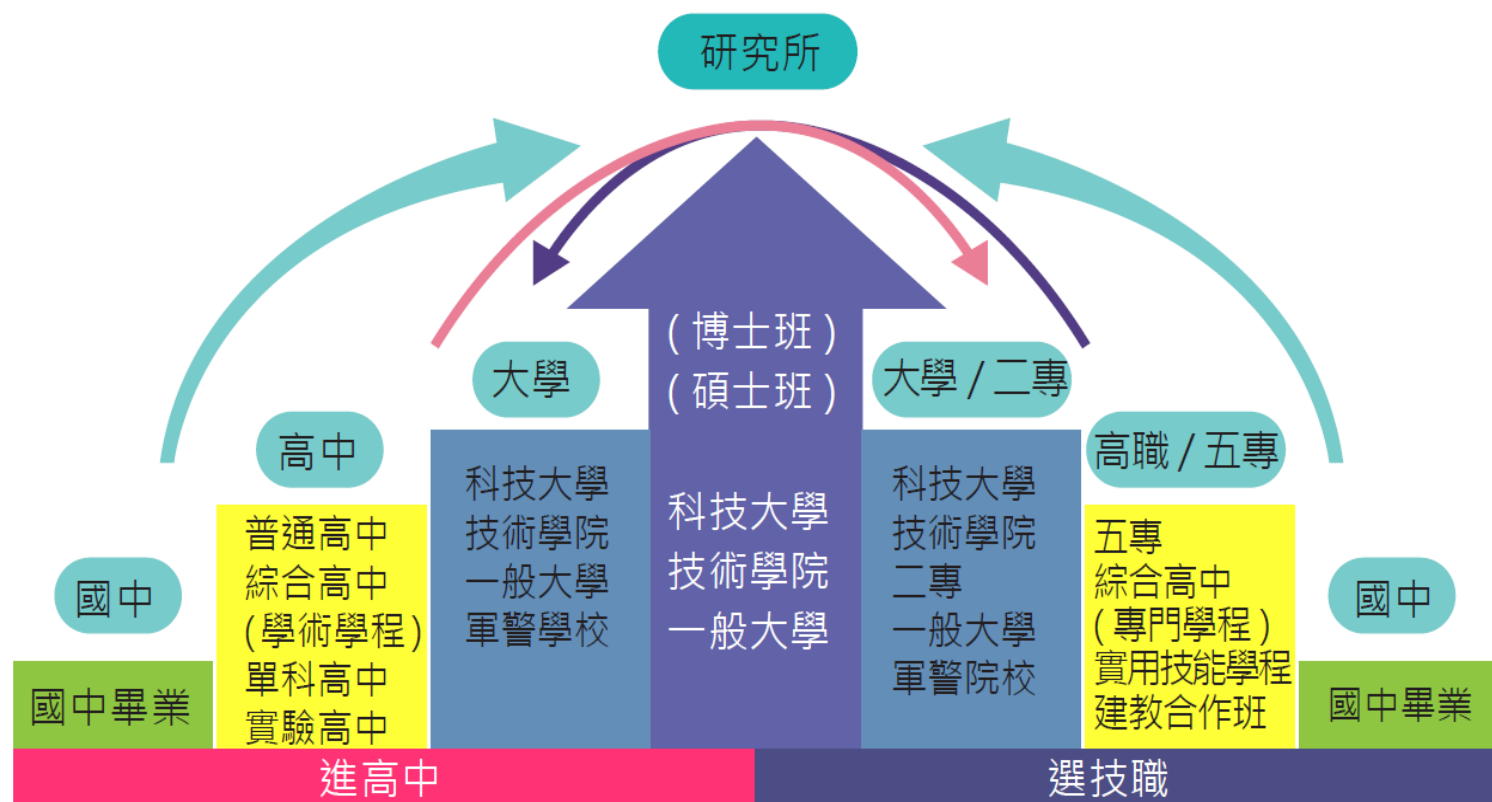
均衡城鄉
教育發展

追求社會
公平正義

七大面向・二十九個方案

全面 免學費	優質化 均質化	課程與 教學	適性輔導 國民素養	法制	宣導	入學 方式
1.五歲幼兒免學費 2.高中職五專前三年免學費 3.財務規劃	4.高中優質化 5.高職優質化 6.高中職教育資源均質化 7.高中職學校資源分布調整 8.大學繁星、技職繁星推薦 9.高中評鑑 10.高職評鑑 11.高中職發展轉型及退場輔導	12.建置十二年一貫課程體系 13.國中教學正常化、適性輔導及品質提升 14.國中小補救教學 15.高中高職教師教學品質提升 16.國中小學生輟學預防與復學輔導	17.國中與高中職學生生涯輔導 18.高中職學生學習扶助 19.產學攜手合作 20.技職教育宣導 21.國中畢業生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職業培訓輔導 22.提升國民素養	23.制定高級中等教育法並微調專科學校法	24.家長參與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25.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宣導	26.規劃免試就學區 27.免試入學 28.特色招生 29.身心障礙生就學輔導

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圖



十二年國教免學費政策

- 103學年度起：

高職(五專前三年)全面免學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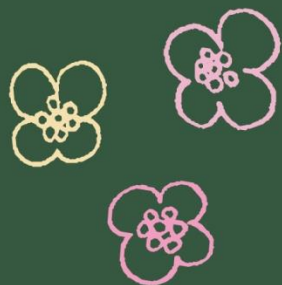
高中家戶所得148萬元以下（臺北市購買國宅標準）免學費；
家戶所得148萬元以上，就讀私校依戶籍所在
縣市補助5000或6000元（臺北市）。

綜合高中：高一比照高職免學費，高二、三依
所選學程比照高職或高中方式辦理。

變更就學區

- 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全國15個免試就學區為確保學生就學權益，跨區就讀須事先申請「變更就學區」，並在全國統一的時程規劃下考試。
- 109年5月4日-5月8日：免試入學變更就學區申請





月
日

國中教育會考



國中教育會考各考試科目之時間及題數

考試科目		時間	題數	結果呈現
國文		70分鐘	45 ~ 50題	分為「精熟」(A)、「基礎」(B)和「待加強」(C)3等級。 【在精熟(A)等級分別標示A++ (精熟等級前25%)及A+ (精熟等級前26% ~ 50%)，並在基礎(B)等級分別標示B++ (基礎等級前25%)及B+ (基礎等級前26% ~ 50%)】 成績計算方式可詳見教育部國中教育會考網站： http://cap.ntnu.edu.tw/
英語	閱讀	60分鐘	閱讀40 ~ 45題 (占總成績80%)	
	聽力	25分鐘	20 ~ 30題 (占總成績20%)	
數學		80分鐘	27 ~ 33題 選擇題25 ~ 30題(占總成績85%) 非選擇題2~3題(占總成績15%)	
社會		70分鐘	60 ~ 70題	成績計算方式可詳見教育部國中教育會考網站： http://cap.ntnu.edu.tw/
自然		70分鐘	50 ~ 60題	
寫作測驗		50分鐘	1題	

※「寫作測驗」及「數學非選擇題」必須要用黑色墨水筆作答。

109年 國中教育會考考試日期和時間

	109年5月16日 (六)		109年5月17日 (日)	
上午	🔔8:20-8:30	考試說明	🔔8:20-8:30	考試說明
	🔔8:30-🔔9:40	社會	🔔8:30-🔔9:40	自然
	9:40-10:20	休息	9:40-10:20	休息
	🔔10:20-10:30	考試說明	🔔10:20-10:30	考試說明
	🔔10:30-🔔11:50	數學	🔔10:30-🔔11:30	英語(閱讀)
			11:30-12:00	休息
			🔔12:00-12:05	考試說明
			🔔12:05-🔔12:30	英語(聽力)
下午	🔔13:40-13:50	考試說明		
	🔔13:50-🔔15:00	國文		
	15:00-15:40	休息		
	🔔15:40-15:50	考試說明		
	🔔15:50-🔔16:40	寫作測驗		



國中教育會考等級及標示

難易適中

每科平均通過率 50%~55%

國文、數學、**英語**、
社會、自然

寫作
測驗

英語
聽力

英語
閱讀

A
精熟

B
基礎

C
待加強

1-6級
分

基礎(含
以上)/
待加強

精熟/基
礎/待加
強

國中教育會考各科成績人數比例

人數比例	三等級	四標示		會考績分
100%	A 精熟	前25%	A++	7
		26 ~ 50%	A+	6
		51 ~ %	A	5
	B 基礎	前25%	B++	4
		26 ~ 50%	B+	3
		51 ~ %	B	2
	C 待加強		C	1

108年國中教育會考各科能力等級 加標示人數百分比統計表

108年國中教育會考
各科能力等級加標示人數百分比統計表

		國文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	
精熟	A++		6.69%		6.47%		6.34%		5.03%		4.47%
	A+	19.87%	6.35%	22.89%	5.56%	21.88%	5.62%	19.08%	5.53%	16.78%	4.01%
	A		6.83%		10.86%		9.92%		8.52%		8.30%
基礎	B++		16.67%		11.73%		14.04%		17.79%		16.15%
	B+	64.67%	15.68%	46.91%	11.98%	50.77%	12.28%	66.77%	17.08%	63.08%	15.79%
	B		32.32%		23.20%		24.45%		31.90%		31.14%
待加強	C	15.46%		30.20%		27.35%		14.15%		20.14%	

英語科閱讀與聽力能力等級人數百分比統計表

108年國中教育會考英語科閱讀與聽力能力等級人數百分比統計表

閱讀		聽力	
等級	人數百分比	等級	人數百分比
精熟	25.38%	基礎	71.35%
基礎	47.04%		
待加強	27.58%	待加強	28.65%

適性入學管道

102學年度多元入學管道

免試入學

申請入學
(五專申請抽籤)

甄選入學

登記分發

103 ~109學年度適性入學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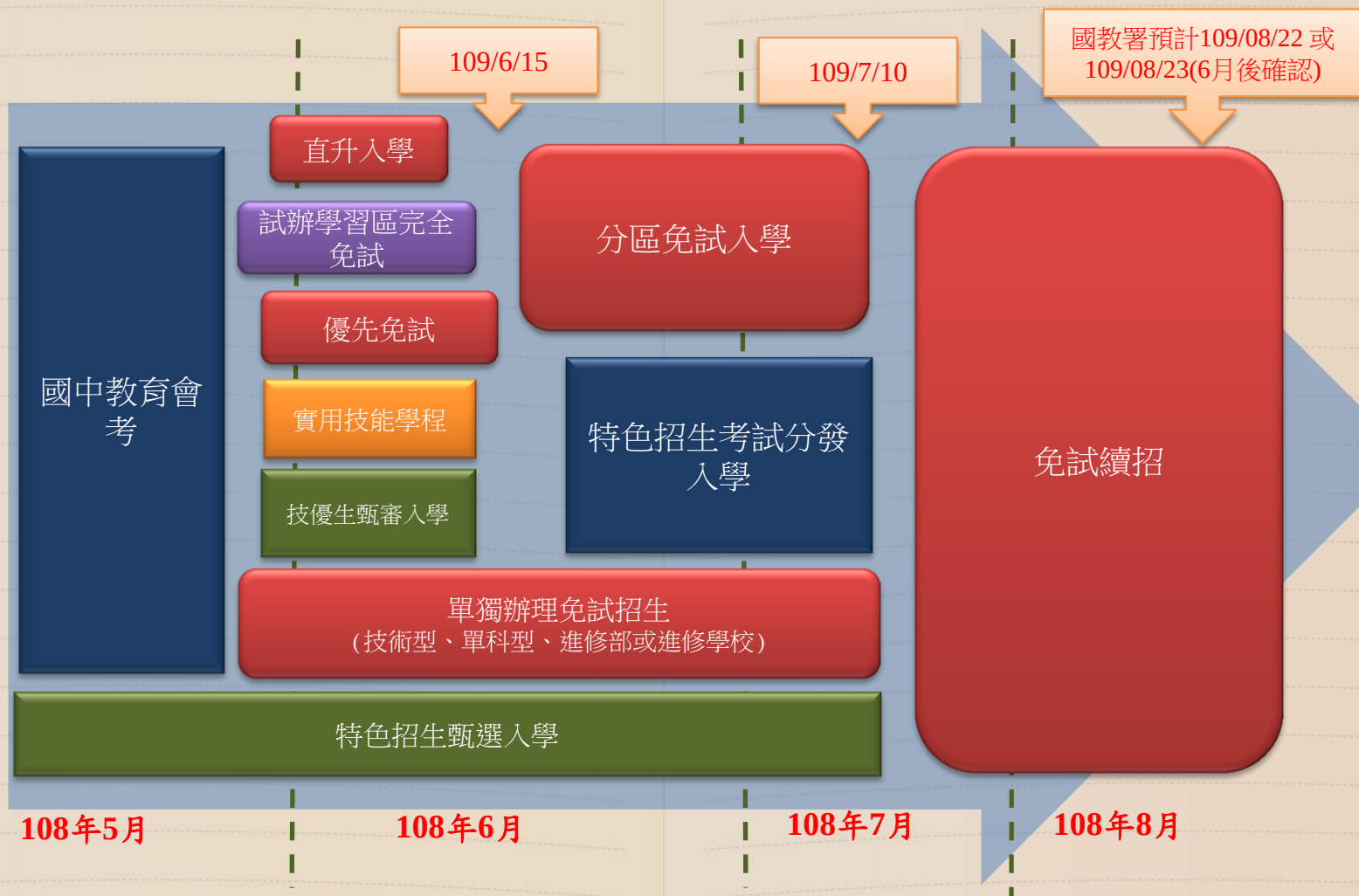
免試入學(80%以上)

特色招生入學
(0%~20%)

甄選 考試分
發入學 入學

發入學 入學

109學年度適性入學





月
日

109基北區 適性入學管道



109年基北區適性入學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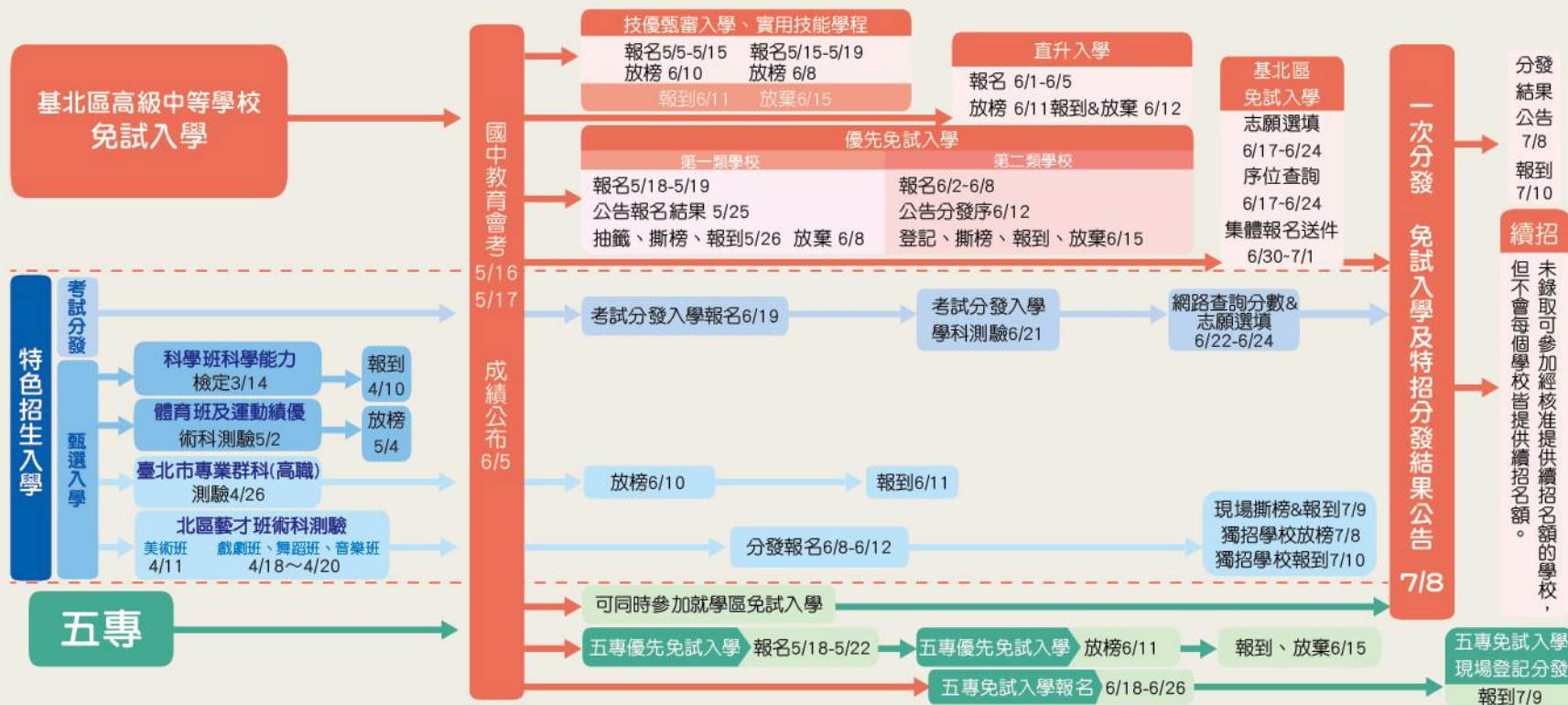
免試入學	直升入學
	優先免試入學(一類、二類)
	免試入學
	技優甄審入學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
	實用技能班
	高職學校獨立招生

身心障礙適性輔導
安置

特色招生	甄選入學	藝才班
		體育班
		科學班
		職業類科
	考試分發入學	

其他	建教合作班
	重點運動項目
	未受政府補助私校獨立招生

109學年基北區入學管道重要日程



免試入學



所有國中九年級同學都
必須參加國中教育會考。

月
日



各區免試入學主委學校

區別	承辦學校	區別	承辦學校	區別	承辦學校
總召學校	臺中市立臺中高工	雲林區	國立西螺農工	花蓮區	國立花蓮高工
基北區	新北市立海山高中	嘉義區	國立嘉義高工	臺東區	國立臺東高商
桃連區	桃園市立龍潭高中	臺南區	國立北門農工	澎湖區	國立澎湖海事
竹苗區	國立關西高中	高雄區	國立高雄高工	金門區	國立金門農工
中投區	臺中市立大甲高工	屏東區	國立屏東高工		
彰化區	國立員林農工	宜蘭區	國立宜蘭高商		

共同就學區

序號	就學區	行政區	共同就學區			
			本區國中可跨出就讀之行政區(A) (本區之行政區)	他區高級中等學校開放就學之行政區(B) (他區之行政區)	他區國中可跨入就讀之行政區(C) (他區之行政區)	本區高級中等學校開放就學之行政區(D) (本區之行政區)
1	花蓮區	花蓮縣	無	無	無	無
2	臺東區	臺東縣	無	無	無	無
3	澎湖區	澎湖縣	無	無	無	無
4	金門區	金門縣	無	無	無	無
5	宜蘭區	宜蘭縣	無	無	基北區之新北市貢寮、雙溪、坪林區	宜蘭區之宜蘭縣頭城鎮
					中投區之臺中市和平區	宜蘭區全區
6	基北區	基隆市 臺北市 新北市	基北區之新北市林口區、樹林區、鶯歌區、新莊區、泰山區	桃連區之桃園市蘆竹區、龜山區、八德區	桃連區之桃園市蘆竹區、龜山區、八德區	基北區之新北市林口區、樹林區、鶯歌區、新莊區、泰山區
			基北區之新北市貢寮區、雙溪區、坪林區	宜蘭區之宜蘭縣頭城鎮	無	無
7	桃連區	桃園縣 連江縣	桃連區之桃園市蘆竹區、龜山區、八德區	基北區之新北市林口區、樹林區、鶯歌區、新莊區、泰山區	基北區之新北市林口區、樹林區、鶯歌區、新莊區、泰山區	桃連區之桃園市蘆竹區、龜山區、八德區
			桃連區之桃園市楊梅區、龍潭區、新屋區	竹苗區之新竹縣新埔鎮、關西鎮、新豐鄉、湖口鄉	竹苗區之新竹縣新埔鎮、關西鎮、新豐鄉、湖口鄉	桃連區之桃園市楊梅區、龍潭區、新屋區

免試入學作業程序

各高中職及五專皆須辦理免試入學
採線上報名並兼採繳交書面報名表件方式

不訂定報名條件（門檻）

各高中職及五專不採計國中在校學科成績

學籍所在免試就學區入學

學生參加就讀或畢業之國中學籍所在免試就學區為原則

免試入學作業程序

未超額則全額錄取，超額則比序錄取



- 當登記人數未超過招生學校之名額時，全額錄取。
- 當登記人數超過主管機關核定學校之招生名額，依本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進行比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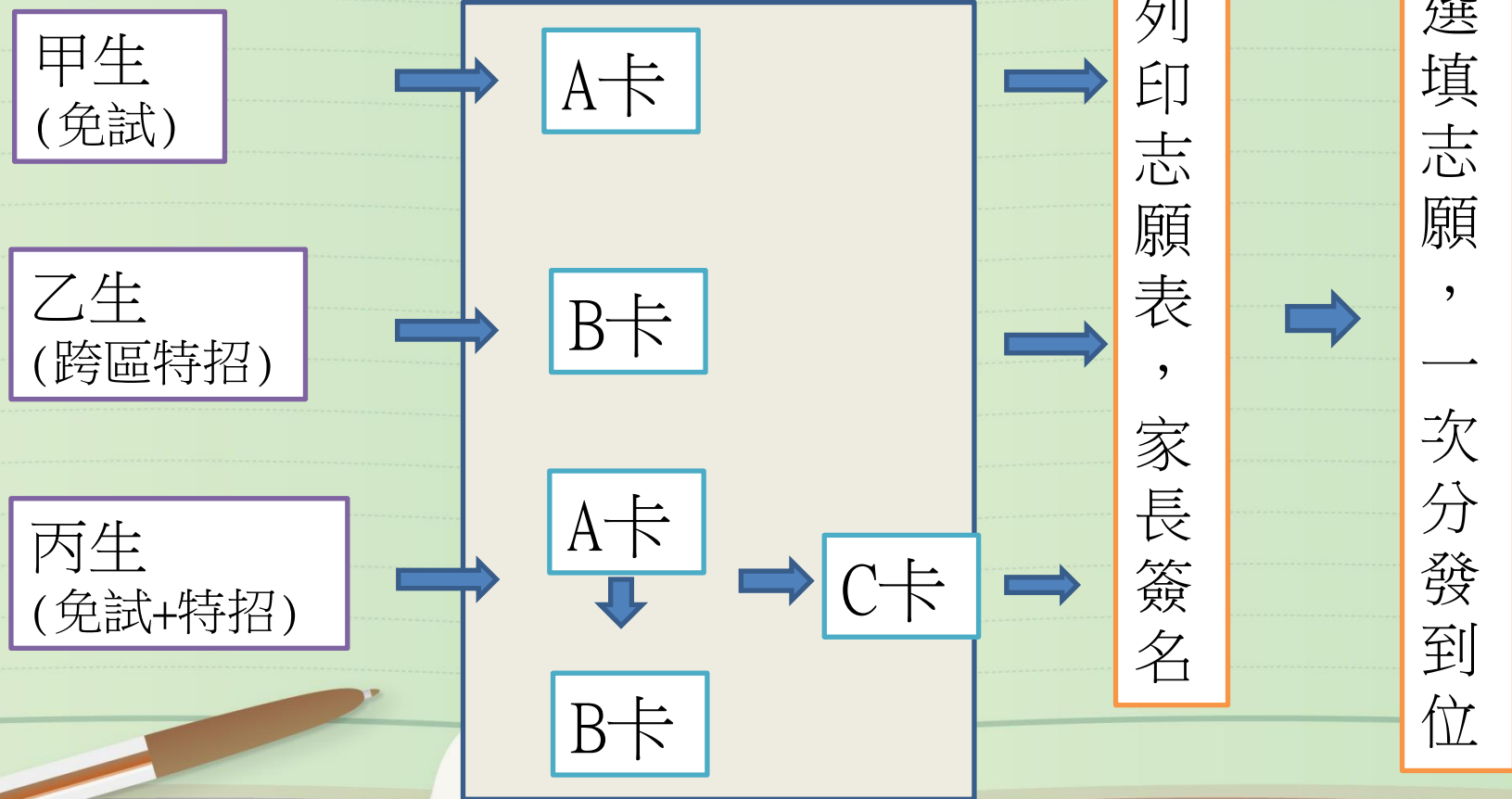
109學年基北區免試入學方案特點

- 「1次分發到位」
- 「5個志願序為1群組」
- 「總績分108」



109學年度基北區免試入學與特色招生 考試分發入學一次分發到位規劃

志願選填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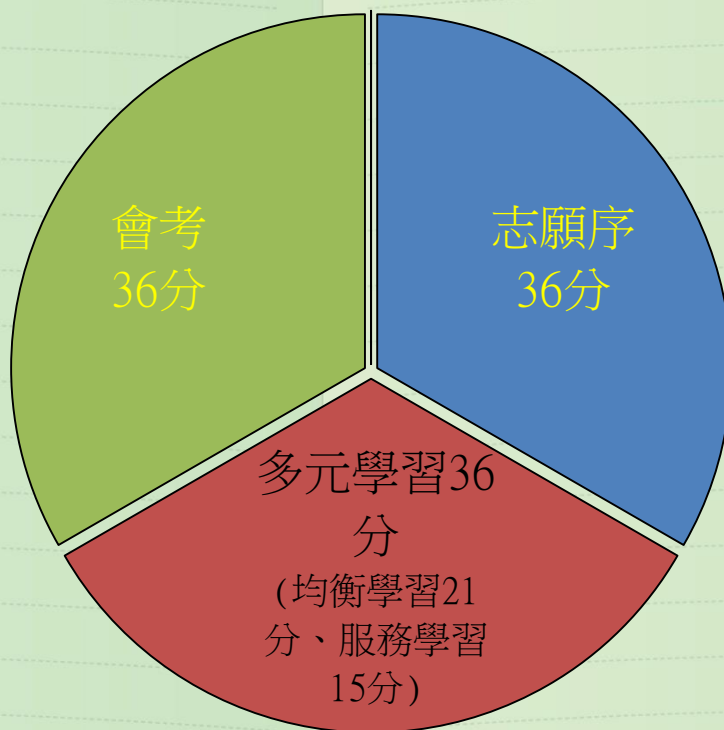


109學年基北區免試入學與特色招生 考試分發入學一次分發到位規劃(續)

- 甲生只有報名免試入學（A卡）
 - 選填時間：109年6月17日~6月24日
- 乙生只有報名特色招生(他區的學生，B卡)
 - 選填時間：109年6月23日~6月24日
- 丙生報名免試入學+特色招生（A+B卡→C卡）
 - 免試選填時間：109年6月17日~6月24日
 - 特招選填時間：109年6月23日~6月24日
 - 報名系統自動合成一張志願表，請家長簽名

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

109年總積分108分



108學年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108方案）

免試入學分發

免試入學分發並無入學門檻或申請條件，若報名人數未超過學校招生名額，則全額錄取；若報名人數超過學校招生名額，則進行超額比序。比序項目、積分計算與順次如下：

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108方案）

類別	項目	上限	積分換算							說明	
志願序		36分	36分 第 1-5 志願	35分 第 6-10 志願	34分 第 11-15 志願	33分 第 16-20 志願	32分 第 21-30 志願	同校、兩個以上科別連續選填，則視為同一志願			
多元學習表現	均衡學習	36分	上限 21 分	7分 符合 1 個領域			0分 未符合			健體、藝文、綜合三領域前五學習平均成績及格者	
	上限 15 分		5分 每學期服務滿 6 小時以上			1. 由國民中學學校認證。 2. 採計期間為 106 學年度（七年級）上學期至 108 學年度（九年級）上學期，採計原則依「109 學年度基北區免試入學服務學習時數認證及轉換採計原則」辦理。 3. 非應屆畢（結）業生服務學習時數採計，除上開採計期間外，亦得選擇國民中學在學期間前 5 學期選 3 學期進行採計。					
國中教育會考	五科	36分	上限 35 分	7分 A++	6分 A+	5分 A	4分 B++	3分 B+	2分 B	1分 C	1. 國、數、英、社、自五科各科技等級標示轉換積分 1-7 分 2. 寫作測驗級分轉換積分 0.1-1 分
	寫作測驗		上限 1 分	1分 6 級	0.8分 5 級	0.6分 4 級	0.4分 3 級	0.2分 2 級	0.1分 1 級		
總積分		108 分									



- 服務學習相關認證原則，依據「109學年度基北區免試入學服務學習時數認證及轉換採計原則」辦理。
- 原住民學生、身心障礙學生、蒙藏學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僑生及退伍軍人等法律授權訂定升學優待辦法之特殊身分學生，依相關特殊身分學生升學優待辦法辦理。
- 非應屆國中畢業生得向本區免試入學委員會提出申請參加免試入學，參加本年度國中教育會考，並採計其國中就學期間之紀錄，採計項目及積分由本區免試入學委員會審查認定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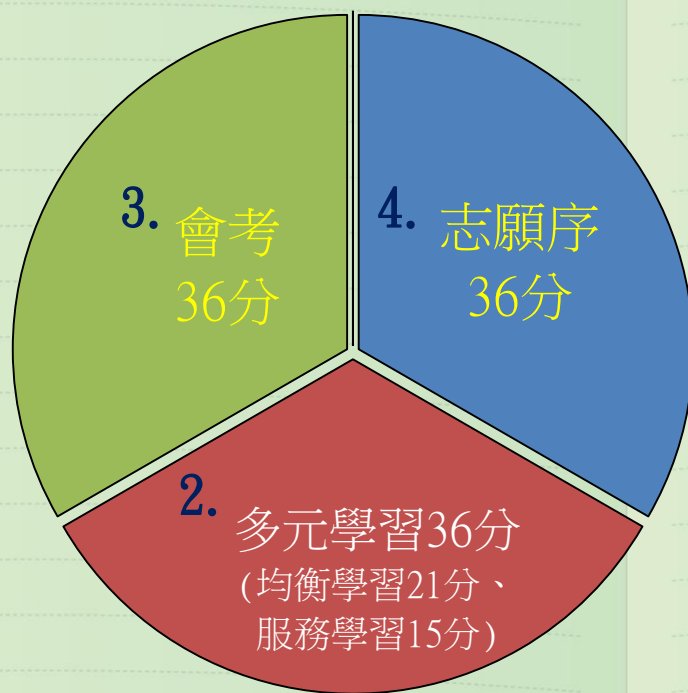
超額比序及分發作業流程



109學年度基北區免試入學

超額比序採計項目

總積分
108分



1. 總積分(108)=多元學習(36)+會考(36)+志願序(36)

◆超額比序作業範例



超額比序及分發作業範例 (1)



比序開始

總積分(108)

志願序(36)+多元學習表現(36)+
教育會考(36)

多元學習表現
積分(36)

均衡學習(21)+服務學習(15)

會考總積分(36)

國文(7)+數學(7)+英語(7)
+社會(7)+自然(7) +寫作(1)

A++	A+	A	B++	B+	B	C
7	6	5	4	3	2	1
6級	5級	4級	3級	2級	1級	
1分	0.8分	0.6分	0.4分	0.2分	0.1分	

超額比序及分發作業範例 (2)



志願序積分(36)



各科會考標示



志願積分採計說明

36分	第1至第5志願
35分	第6至第10志願
34分	第11至第15志願
33分	第16至第20志願
32分	第21至第30志願

國文

數學

英語

社會

自然

寫作

增額人數5%內
直接增額錄取

增額人數高於5%時，
依選填志願順序錄取

免試入學超額比序案例說明 (1/2)

	總積分 (1)	多元學習 表現(2)		會考總積分 (3)	志願 序積分 (4)	會考各科等第標示(5)					
		均衡 學習	服務 學習			國	數	英	社	自	寫作測驗
甲生	91.8	21	15	19.8	36	⁶ A+	⁷ A++	¹ C	³ B+	² B	^{0.8} 5
乙生	91.8	21	15	19.8	36	A+ ₆	A+ ₆	B ₂	B ₂	B+ ₃	5 _{0.8}

若甲生、乙生第1志願為同一所高中

1. 第一比序(總積分)相同。
2. 第二比序(多元學習表現)相同。
3. 第三比序(會考總積分)相同。

免試入學超額比序案例說明 (2/2)

	總積分 (1)	多元學習 表現(2)		會考總積分 (3)	志願 序積分 (4)	會考各科等第標示(5)					
		均衡 學習	服務 學習			國	數	英	社	自	寫作測驗
甲生	91.8	21	15	19.8	36	⁶ A+	⁷ A++	¹ C	³ B+	² B	^{0.8} 5
乙生	91.8	21	15	19.8	36	A+ ₆	A+ ₆	B ₂	B ₂	B+ ₃	5 _{0.8}

4. 第四比序(志願序積分)相同。

5. 第五比序(各科會考標示)，故超額比序時，**甲生**勝出。



109學年度國立政大附中 直升入學

月
日



政大附中直升

- 資格：國中三年均在本校國中部就讀之應屆畢業生
- 報名時間：109/6/1(一)-109/6/5(五)1200
- 報名費：100元
- 名額：30人
- 超額：如同免試入學超額比序
- 直升公布：109/6/5(五)1700



109學年度台北市 優先免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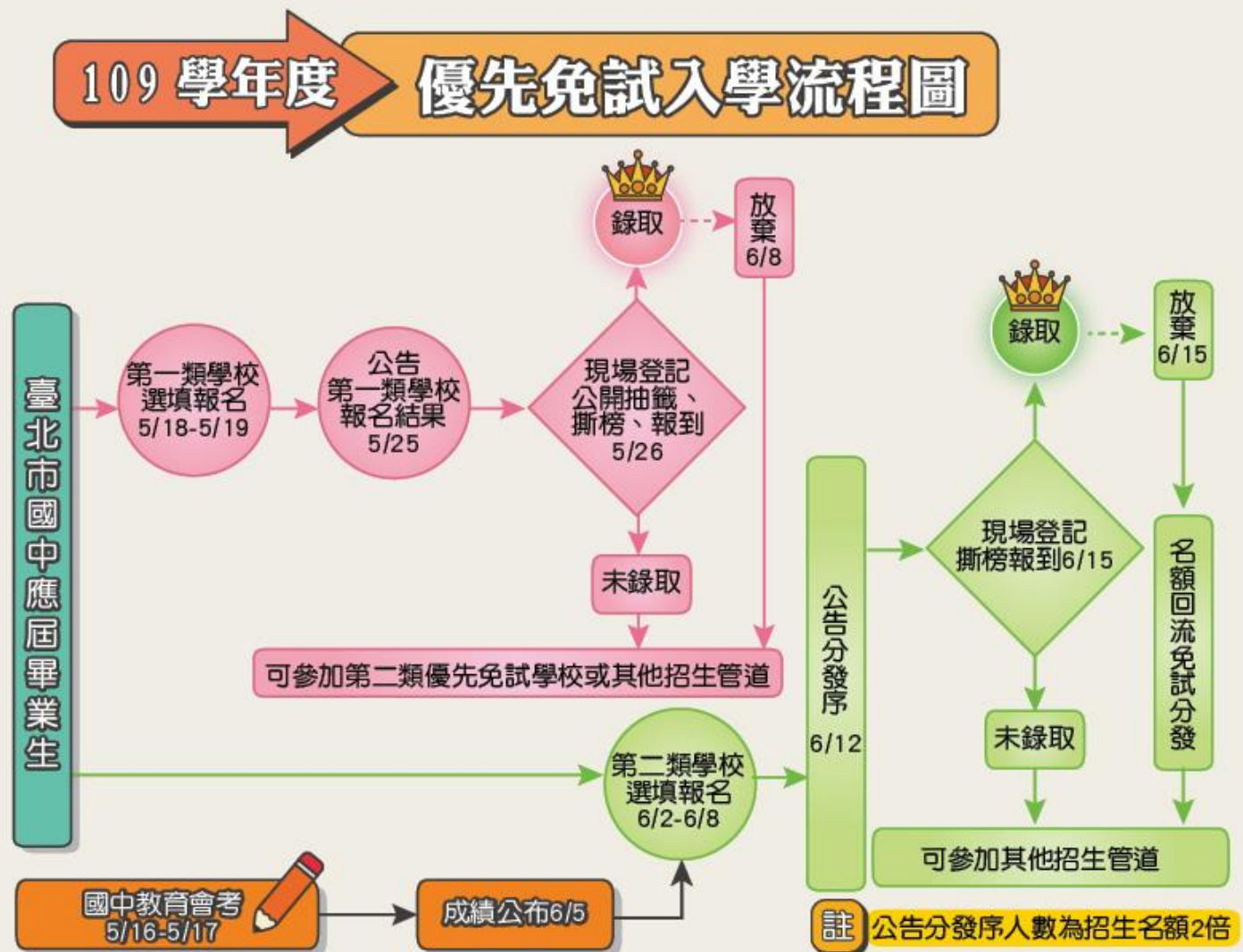
月
日



核心精神

- 臺北市國中應屆畢業生選擇單一志願優先免試入學。
- 鼓勵就近入學

109學年度優先免試入學流程圖



重要日程(第一類)

- ▶ 109/05/18(一)至109/05/19(二)中午12時：
選填志願與報名
(國中校內收件報名時間，以校內公告為準！)
- ▶ 109/05/25(一)招生學校公告報名結果(11:00)
- ▶ 109/05/26(二)登記(09:00~10:00)
公開抽籤、撕榜、報到(10:00~12:00)
- ▶ 109/06/08(一)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08:00~12:00)
(已報到且未放棄者不得報名第二類及基北區免試入學)

重要日程(第二類)

- ▶ 109/06/02(二)至109/06/08(二)中午12時：
優先免試入學選填志願與報名
(國中校內收件報名時間，以校內公告為準！)
- ▶ 109/06/05(五)寄發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並開放網路查詢
- ▶ 109/06/12(五)招生學校公告分發序(11:00)
- ▶ 109/06/15(一)登記(09:00~10:00)
現場撕榜報到(10:00~12:00)
- ▶ 109/06/15(一)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13:00~15:00)
(已報到且未放棄者不得報名基北區免試入學)

109學年度優先免試

- 招生範圍：本市國中應屆畢業生
- 招生學校：
 - － 公立高級中等學校：近三年入學學生來源比例符合優先免試就近入學條件之公立高級中等學校
 - －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自行決定申請辦理

109年臺北市優先免試

- 招生名額：
 - 提報該校免試入學總名額之5%至20%（完全中學直升名額扣除後計列）。
 - 高職學校以各類科都有名額為原則。
 - 未接受政府補助申請獨立招生之私立學校不得參與

109年臺北市優先免試辦理學校第一類

(請以簡章為準!)

	校名(招生人數)
私立學校	協和祐德高中(115)、金甌女中(165)、強恕高中(63)、滬江高中(105)、大誠高中(60)、景文高中(35)、泰北高中(131)、幼華高中(108)、育達高職(280)、喬治工商(48)、開平餐飲(40)、稻江護家(117)、開南商工(117)、稻江高商(98)、惇敘工商(64)
進修部(學校)	喬治工商(60)、強恕高中(36)、大誠高中(12)、泰北高中(30)、稻江高商(27)、稻江護家(18)、開平餐飲(36)、南華高中(140)、志仁高中(199)

109年臺北市優先免試辦理學校 第二類

(請以簡章為準!)

	校名(招生人數)
公立學校	西松高中(17)、中崙高中(36)、永春高中(47)、和平高中(40)、大直高中(40)、明倫高中(25)、成淵高中(33)、華江高中(53)、大理高中(25)、景美女高(122)、萬芳高中(60)、南港高中(51)、育成高中(85)、內湖高中(67)、麗山高中(42)、南湖高中(40)、陽明高中(20)、百齡高中(36)、復興高中(178)、中正高中(100)、松山家商(168)、松山工農(175)、大安高工(65)、木柵高工(133)、南港高工(199)、內湖高工(136)、士林高商(144) 未參與辦理學校：大同高中、中山女高、北一女中、成功高中、松山高中、建國中學、國立學校（師大附中、政大附中）

109年臺北市優先免試辦理學校

第二類

(請以簡章為準!)

	校名(招生人數)
私立學校	大同高中(98)、靜修女中(93)、文德女中(24)、方濟高中(12)、達人女中(43)、衛理女中(16)
進修部	大安高工(40)、士林高商(30)

109年臺北市優先免試招生名額

▶ 第一類

- ▶ 私立學校：1,546位
- ▶ 私立進修學校：558位

▶ 第二類

- ▶ 公立高中：1,117位
- ▶ 公立高職：1,020位
- ▶ 私立學校：286位
- ▶ 公立進修學校：70位

(實際招生名額以簡章為準!)

第一類

- 志願選擇：
 - 本市國中學生擇定一所高級中等學校報名。
- 學生按照學校公告之報名結果，辦理現場登記、公開抽籤、撕榜、報到。
(不進行比序)
- 第一類優免未錄取或錄取後完成放棄之學生始得參加第二類優免。

第一類：登記、公開抽籤、撕榜、報到(1)

- 實際作法請以簡章為準！

項目	時間	說明
登記		1. 學生親自或由家長（或法定代理人）辦理登記， 逾期視同放棄抽籤、撕榜資格。 2. 一校一科未超額者，完成登記即視同報到，不需進行抽籤及撕榜。
公開抽籤 (取得分發序)		1. <u>需按時完成登記者方能參加公開抽籤作業。</u> 2. 公開抽籤分以下二階段進行： (1) 第一階段：於現場公開以電腦程式隨機產生抽籤順序。 (2) 第二階段：依抽籤順序進行現場人工公開抽籤，取得分發序。

第一類：登記、公開抽籤、撕榜、報到

(2)

-實際作法請以簡章為準！

項目	時間	說明
現場撕榜 (撕榜後視同 報到)		1. <u>依公開抽籤取得之分發序</u>，依序進行現場撕榜作業（先進行一般生撕榜作業再進行特殊身分學生撕榜作業）。 2. 一般生撕榜(名額內含)。 依各招生學校<u>一般生招生名額</u>，進行現場撕榜。 學生於現場撕榜時仍有招生名額，欲放棄撕榜者，須向招生學校完成放棄撕榜手續。 3. 特殊身分學生撕榜(名額外加)。 特殊身分學生若<u>未於一般生撕榜作業時，錄取一般生名額或放棄一般生撕榜時</u>，方能參加特殊身分學生撕榜作業。 依各招生學校<u>特殊身分學生外加名額</u>，進行現場撕榜。 學生於現場撕榜時仍有招生名額，欲放棄撕榜者，須向招生學校完成放棄撕榜手續。

第一類：登記、公開抽籤、撕榜、報到(3)

-實際作法請以簡章為準!

- 凡取得招生學校發放之錄取證明，即視為錄取且報到該校(科)。如欲放棄錄取且報到該校(科)者，須於簡章規定時間內填寫「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方能參加第二類優免或109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
- 已完成登記撕榜報到後放棄之學生，其名額流用至基北區免試

第二類

- 志願選擇：
 - － 本市國中學生擇定一所高級中等學校報名。
- 第二類超額比序：
 - － 依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方式辦理。
 - － 第一類未錄取或錄取後完成放棄之學生始得參加第二類。

第二類超額比序方式

- 比照108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方式(108方案)。
- 志願序積分：皆為36分(因單一志願)
- 多元學習表現積分：佔36分
- 國中教育會考積分：佔36分

第二類公告分發序

- 各招生學校以招生名額2倍公告分發序名單，學生按照學校公告之分發序，於簡章規定時間至指定地點依序辦理現場登記、撕榜、報到作業。
- 舉例：景美女中優免第二類招收122個學生，會發給244個學生分發序號，當日依說明到該校會場登記，按序號由1號開始進行撕榜至榜單結束。



第二類：登記、撕榜、報到(1)

-實際作法請以簡章為準!

項目	時間	說明
登記		學生親自或由家長（或法定代理人）辦理登記， 逾期視同放棄撕榜資格。
現場撕榜 (<u>撕榜後視同報到</u>)		1. 需按時完成登記者方能參加現場撕榜作業。 2. 依各招生學校公告之分發序，依序進行現場撕榜作業（先進行一般生撕榜作業再進行特殊身分學生撕榜作業）。 3. 一般生撕榜(名額內含)。 依各招生學校<u>一般生招生名額</u>，進行現場撕榜。學生於現場撕榜時仍有招生名額，欲放棄撕榜者，須向招生學校完成放棄撕榜手續。 4. 特殊身分學生撕榜(名額外加)。 特殊身分學生若<u>未於一般生撕榜作業時，錄取一般生名額或放棄一般生撕榜時</u>，方能參加特殊身分學生撕榜作業。 依各招生學校<u>特殊身分學生外加名額</u>，進行現場撕榜。學生於現場撕榜時仍有招生名額，欲放棄撕榜者，須向招生學校完成放棄撕榜手續。

第二類：登記、撕榜、報到(2)

-實際作法請以簡章為準!

- 凡取得招生學校發放之錄取證明，即視為錄取且報到該校(科)。如欲放棄錄取且報到該校(科)者，須於簡章規定時間內填寫「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方能參加108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
- 分發序相同者撕榜作業方式：若現場撕榜時招生名額小於分發序相同者，則以增額方式錄取。
- 已完成登記撕榜報到後放棄之學生，其名額流用至基北區免試

109年臺北市優先免試入學計畫

(實際作業方式，請以簡章為準!)

項目	方案說明	規劃原則與配套措施
核心精神	1. 促進區域教育機會均等，鼓勵就近入學，或照顧弱勢學生就學權益，滿足學生適性入學需求，提供家長教育選擇機會。 2. 開發學生多元能力，激發學生潛力，導引學生適性發展。 3. 鼓勵學校發展校本特色，留住社區優秀學生，獲取學生家長之辦學特色認同。	1. 以招生名額2倍名單辦理現場報到作業，按照分發序依序報到。 2. 如有學生報到後放棄致未招滿，缺額回流至基北區免試入學。 3. 考量臺北市交通便捷性不採分區入學將就近入學的選擇權還給學生。
招生學校	1. 近三年入學學生來源比例符合優先免試就近入學條件之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自行決定申請辦理。 2. 參與學校提報該校免試入學總名額之5%至20%（完全中學直升名額扣除後計列）。高職學校以各類科都有名額為原則。 3. 依高級中等教育法第35條未接受政府補助申請獨立招生之私立學校不得參與。	
招生範圍	本市國中應屆畢業學生。	
志願選擇	本市國中學生擇定一所高級中等學校報名。	
辦理方式	1. 第一類(完全免試)-計本市25所私立學校 2. 第二類(優先免試)-計本市35所公、私立學校	



適合學術傾向 學生的入學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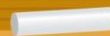
- 科學班徵選入學
-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

月

日



科學班徵選入學



設班目的

- 提供具**科學潛能**之高級中等學校優秀學生適性發展機會。
- 開設及發展特殊科學教育學程，提供優越之教學環境及卓越師資，培養學生從事個別科學研究之能力和創造力，充分發揮天賦潛能。
- 培育兼具人文素養與科學專業知能之科學傑出人才，厚植國家之高素質科技人才及國家競爭力。

資料來源：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班實施計畫

課程規畫(一)-科學班

一.科學班之課程規劃應依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實驗辦法之規定，以高級中學三年課程整體規劃，除普通高級中學基礎科學相關科目外，得彈性設計科學專業領域科目；其應修學分數及教學方式，由合作大學與設班高級中學共同規劃。

二.科學班課程分二階段：

第一階段學程(高一及高二)學生應修讀普通高級中學基礎科學相關科目與人文及社會相關領域學分，並得於就讀期間依資賦優異降低入學年齡縮短就業年限相關規定，參加學科免修考試；

第二階段學程由各高級中學設計科學專業領域科目，邀請合作大學教授至3高級中學講授，或直接選修大學開設之相關科目學分。

三.科學班學生於修讀第二階段學程期間，在大學教之指導下，進行個別科學研究計畫。

課程規畫(二)-科學班

- 科學班學生於修讀第一階段學程期間，必修科目均及格或表現特殊優異，經學校審查核准者，得報考全國科學班聯合學科資格考試；通過後，始得修讀第二階段學程。
- 學生參加全國科學班聯合學科資格考試，所通過之數理科目得申請准予免修。
- 學生修讀第二階段學程期間，應在合作大學教師之指導下，完成個別科學研究。

升學進路

一.科學班畢業學生應修畢各開班實施計畫所定課程，並修畢一百六十學分，以取得高級中學畢業證書。

二.科學班學生於就讀期間之學科資格考試成績及個別研究成果得作為「大學多元入學方案」甄選入學之參據。學生於第二階段學程修得之數理科學分及修課證明書，得作為將來進入大學後抵免學分之參考。

三.科學班學生就讀期間通過高級中學與合作大學辦理之學科資格考試，未修畢第二階段學程者，其升學仍依「大學多元入學方案」辦理。

資料來源：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班實施計畫

退場輔導機制

科學班學生就讀期間，因學習適應、生涯規劃考量、或未通過學科資格考試等因素，無法繼續第二階段學程者，得轉介校內其他班級就讀。

資料來源：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班實施計畫

109學年度辦理科學班甄選入學學校

區域別	招生學校	合作辦理大學	招生人數
北區	臺北市立建國高中	臺灣大學	30
	臺北市立北一女中	臺灣大學	30
		臺師大	
	國立臺灣師大附中	臺師大	28
		陽明大學	
	國立武陵高中	中央大學	30
中區	國立新竹科學實中	清華大學	25
	國立臺中一中	交通大學	30
	國立彰化高中	中興大學	25
		嘉義大學	
南區	國立嘉義高中	中正大學	23
		成功大學	
	國立臺南一中	中山大學	30
	高雄市立高雄中學	中山大學	25

招生對象與名額

- 一. 招生對象：凡國民中學應屆畢業、高級中學國中部應屆畢業或符合「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之國中學生。
- 二. 招收人數：30名為限。(各校實際招生名額與招生性別以各校經核定後公告之簡章為準)
- 科學班採各校單獨招生，同時考試。

報考資格

- 一、國民中學（或同等學力）應屆畢業生。
- 二、符合「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規定，並經各該主管機關認定具國民中學畢業資格之學生。
 - 經學校推薦後，始得報考科學班；推薦總人數，以該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總人數百分之二十為限（各校自行訂定之排名規則依序推薦）。
 - 國中期間經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鑑定為數理資賦優異者。
 - 國中期間通過「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或「國際數理奧林匹亞競賽」初選，或具備「亞太數學奧林匹亞競賽國家代表隊決選研習營」報名資格。
 - 國中期間曾獲教育部或國教署或科技部主辦有關數理科目之全國競賽（例如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前三名或佳作。
- 通過心理素質評估（學生優異表現及科學能力量表，請就讀國中學校老師觀察推薦並經教務處核章）。

註：科學班採各校單獨招生，同時考試。

簡章及報名表下載

- 一. 招生學校多採網路下載自行列印方式，不另發售。
- 二. 下載日期：依各校網頁公告。
- 三. 下載網站：各招生學校科學班招生網頁。
- 四. 請家長及各國中老師協助下載各種表格，以A4規格白色普通影印紙（直式）單面列印，提供有意願且符合資格學生使用。

招生流程與方式

- 報名暨入班資格審查

- (一)報名時間及地點：依各校簡章公告

- (二)報名費用：500元

- (三)報名之學生應檢具以下表件，並依序彙整

- 1. 報名表

- 2. 甄選證：請填妥應自行填寫部分，並將照片黏貼於甄選證(需與報名表上的照片相同)。

- 3. 素質評估觀察表：請就讀學校老師或家長推薦並經教務處核章。

- 4. 國民中學在校學習領域成績證明單

- 5. 相關資格證明文件(依本簡章肆、甄選資格所載)

- 6. 其他(低收入、中低收入、身心障礙等相關證明文件)

招生流程與方式(二)

- 直接錄取：符合下列任一項條件者，經國民中學列冊報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初審，再經各校科學班入學甄選及學科資格考試委員會複審，教育部主管之學校逕送各校科學班入學甄選及學科資格考試委員會審查，通過審查者公告直接錄取。
 - 參加「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獲個人銅牌獎（含）以上者。
 - 參加「國際數理奧林匹亞競賽」獲獎或選訓決賽完成結訓，並獲保送高中資格者。
 - 參加「美國國際科技展覽會」獲獎或獲選參加「美國國際科技展覽會」正選代表，並獲保送高中資格者。（美國國際科技展覽會，International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Fair; ISEF）

註：符合上述條件者，依其獲得獎項由最高獎項依序遞推錄取，名額由各校自行訂定。

招生流程與方式(三)

- 甄選錄取：

1. 科學能力檢定（除數理學科外，語文能力列入科學能力檢定項目，語文能力包括國文及英文，列為門檻或佔總成績比例，由各校自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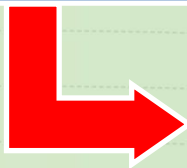
- ◆科學能力檢定之內容與通過名額，均依各校簡章規定。

- ◆自105學年度起，科學能力檢定均加考語文項目。詳情以正式公告簡章為準。

2. 實驗實作（通過科學能力檢定後始得參加，項目由各校自訂，如：科學觀察表現、實驗、實作、論辯推理、專文閱讀理解、面談等方式進行）實驗實作之項目與繳交費用，各校簡章規定。

招生流程與方式(四)

報名與資格
審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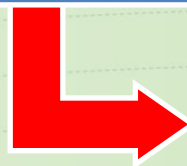
公告資格審查結果
(含直接入班名單公告)



科學能力檢定



實驗實作



公告成績與
放榜

重要日程(109學年度)-科學班

日期	辦理事項	備註
1月~2月	簡章公告 辦理招生說明會	依各校正式公告為準
3月5日~6日	報名暨入班資格審查	各校自行辦理
3月13日	公布資格審查結果(含直接錄取審查結果)	依各校簡章規定
3月14日(六)	科學能力檢定	各校同時辦理
3月中旬至 4月上旬	實驗實作與面談	依各校簡章規定
4月10日	科學班錄取新生報到	各校同時辦理
4月13日	科學班已報到正取生聲明 放棄錄取資格	各校同時辦理

註：報到後如欲放棄入學科學班，須以書面提出放棄入學資格聲明後，始能透過109學年度高中高職其他入學管道就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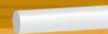
重要提醒

- 報到後如欲放棄入學科學班，須以書面提出放棄錄取資格聲明後，始能透過高中高職其他入學管道就學；重複申請其他入學管道者將取消入班資格。

常見Q and A（科學班）

- Q:科學班可以跨區報名嗎?
- A:可以，但只能報名一所。
- Q:國中若曾轉學，是否可報考科學班
- A:可以。成績是否合乎報考資格，以畢業學校出具之成績證明為準。
- Q:重考生可以報考科學班嗎？
- A:不可以。限國中應屆畢業生或符合「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並經各該主管機關認定具國民中學畢業資格之學生。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 相關說明



入學管道簡介

-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指高中職考量學校歷史、內外部優勢條件、願景目標及社會需求後規劃特色班級，並遴選性向、興趣與能力符合的學生。
- 由於這些特色班級多是以學科發展為主軸，遴選方式也多以學科測驗為主。
- 會考成績可能成為門檻。(依各校簡章規定)



基北區109學年度特色招生考試 分發入學學校

編號	就學區別 (校數)	辦理學校校名	招生班名	招生 班數	招生 名額
1	基北區 (3校)	國立政大附中	英語國際特色班	1	35
2		國立師大附中	資訊科學特色班	1	35
3		臺北市立麗山高中	資訊科學特色班	1	30

基北區109學年度特色招生考試

分發入學學校

測驗科目

學校	特色班別名稱	學科測驗科目
政大附中	英語國際特色班	英文 (閱讀、聽力)
師大附中	資訊科學特色班	數學、運算思維
臺北市立 麗山高中	資訊科學特色班	數學、運算思維

考試科目時間規劃表

109 年 6 月 21 日(星期日)

上午

預備	第一節	預備	第二節
8:40	09:00~10:00	10:30	10:40~12:20
英語文閱讀測驗 (閱讀測驗60分鐘)		英語文聽力測驗 (聽力試卷預備與說明10分鐘 +英聽30分鐘)	
8:30	8:40~9:40	10:30	10:40~12:00
數學 (選擇題 60 分鐘)		資訊 (選擇題 60-80 分鐘)	

實際考試時間，
以招生簡章所載
為準

考試準備方向

- 一. 「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相關學習領域之國中階段能力指標及其延伸應用
- 二. 各校所規劃特色課程應具之先備知識與能力。(詳見各校招生簡章)
- 三. 採電腦測驗單一選擇題型之科目，試題相較於國中會考，屬中間偏難。
- 四. 考生可參考各校簡章之試題範例與去年之考古題。



109學年度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重要日程

時間	辦理事項	備註
1月~2月	簡章公告	依各區(校)正式公告
6月17~19日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報名	依各區(校)正式公告
6月21日(日)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學科測驗	各區(校)同時辦理
6月23~24日	開放網路查詢學科測驗分數及志願選填	依各區(校)簡章規定
6月27日	志願選填截止日	
7月8日	免試入學與特色招生考試入學分發公告	各區同時辦理

特招考試分發入學常見問題(一)

- Q:特招考試分發入學與免試入學之學生會分開編班嗎？
- A:不一定。多數學校是獨立成班，亦有混合編班者。詳情依各校簡章之說明。
- Q:特招考試分發入學之後若有適應不良，可以轉入普通班嗎？
- A:不一定。各校之實施計畫或簡章具有轉出轉入辦法者，依其計畫或簡章辦理。



特招考試分發入學常見問題(二)

- Q: 跨區參加特招考試分發入學的學生，會不會影響在原區的免試入學分發資格？
- A: 不會。
- Q: 特招考試分發入學招生學校訂有會考成績門檻，如未達到，是否可參加考試？
- A: 如招生簡章無明確規定，原則上可報名考試，但在選填志願時，因未達門檻，無法將有該校列入志願。



適合職業傾向 學生的入學管道

- 技優甄審入學
-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
- 實用技能學程
- 產學攜手合作計劃
- 健教合作班
- 五專免試入學

月
日



技優甄審入學

月
日



技優甄審入學 1/4

- 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實施要點
- **志願選填：**技優甄審免試入學學生選填志願，以一校或多校，每校均為同一科別之方式為之。但就學區內高級中等學校數在二所以下者，得選填同群多科，或二群以下且科別總數不超過三科。
- 基北區一學生限報名一所(技高)高職或高中附設專業群科，並依對應擇一職群報名及選填志願。

技優甄審入學 2/4

➤申請資格：

1. 國際技能競賽，獲得優勝以上名次
2. 全國技藝技能競賽，獲得優勝獲佳作以上名次
3.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獲得優勝以上名次
4. 其他參加國際特殊技藝技能競賽，獲得優勝以上名次
5. 各縣市技藝技能競賽、科學展覽，獲得優勝以上名次
6. 領有丙級以上技術士證
7. 應屆畢(結)業生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

技優甄審入學 3/4

積分核算：僅得擇優採一項計算積分

項目	得獎名次	積分
國際技能競賽（包括科技展覽）	優勝以上	100
	未得獎	95
全國性技藝技能競賽	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主辦95 協辦80
	第四名至優勝或佳作	主辦80 協辦65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95
	第四名至優勝或佳作	80
其他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	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95
	第四名至優勝	80
各縣（市）政府主辦報經本部備查之技藝技能比賽及科學展覽（不包括成果展）優勝者	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特優）	70
	第四名、第五名、第六名（優等）	65
	佳作（甲等）	60
領有技術證士	領有丙級以上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以上之單一級技術士證	50
應屆畢（結）業生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技藝教育課程職群成績（與國中在校學習領域評量成績無涉）達該班PR值七十以上者（得擇優一職群成績採計得分）	PR值（百分等級）九十以上	50
	PR值（百分等級）八十以上未達九十	45
	PR值（百分等級）七十以上未達八十	40

技優甄審入學 4/4

➤分發依據：

1. 依積分高低順序及志願順序，分發相關專業群、科就讀。
2. 積分相同者，進行同分參酌以定錄取；其同分參酌項目，於各就學區招生簡章明定，並得包括競賽得獎、項目、名次（級別）、技藝教育課程 職群成績及志願序等。
3. 所填志願之校科已額滿者，不予分發；其分發錄取至額滿為止。
4. 經積分比序且同分參酌後，仍無法評比者，增額錄取之。
5. 分發以一次為限；經分發後，不得申請更改。

➤錄取名額：

公立學校每班內含2名，私立學校每班外加2名。

共同就學區學校應至少提列技優甄審免試入學招生名額二分之一以上，供原就學區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月

日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高職)甄選入學之依據

- 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第十一條：特色招生辦理方式如下：

一 特色招生辦理方式如下：

一、甄選入學：學校之音樂、美術、舞蹈、戲劇、科學、體育及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之特殊班、科、組、群，得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作為錄取門檻，辦理單獨或聯合招生，並應依術科測驗分數及學生志願，作為錄取依據。

二、考試分發入學：

(一) 學校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作為錄取門檻，並以學科測驗成績及學生志願，作為分發入學之依據，按就學區為單位，由各校辦理單獨或聯合考試招生。

(二) 各學校應依其特色課程規劃前目學科測驗內容或加權採計。





台北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原則:每位學生限擇一校(群/科/班)報名

程序:第一階段 網路填寫報名資料

第二階段 現場審件

術科考試:109/4/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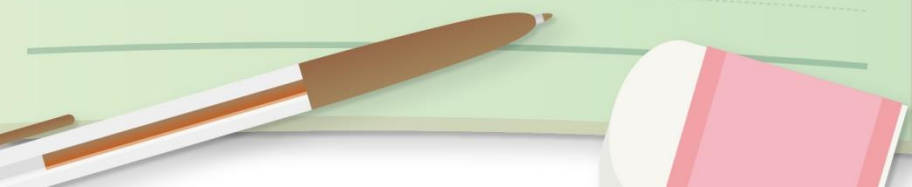
術科考試公告:109/5/18(一)

錄取公告:109/6/10(三)

提醒:士林高商有錄取門檻,需通過門檻才會技術甄選總成績

士商廣設科門檻:109會考數、社、自均需通過基礎(B),國、英
均需通過B+

士商資處科門檻:109會考國、數須通過基礎(B),英需通過B+





台北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 入學



109學年度台北市辦理學校現況

校名(簡稱)	特色招生科/班	招生名額
市立士林高商	廣告設計科	34
	資料處理科	36
私立惇敘工商	機械科(金屬工藝人才班)	12
	建築科(木工達人特色班)	12
	電機科(水電與空調實務班)	12
	汽車科(進口車輛技術人才班)	33
	汽車科(車輛板噴技術人才班)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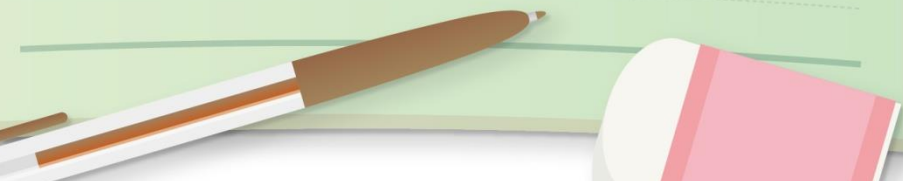


台北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 入學



109學年度**台北市**辦理學校現況

校名(簡稱)	特色招生科/班	招生名額
私立金甌女中	商業經營科(時尚經營微型創業班)	25
	應用日語科(日文創意聲優班)	50
	應用英語科(職場英語達人班)	50
	多媒體設計科(文創影音剪輯班)	25
	觀光事業科(遊程設計與導覽菁英班)	25
私立育達家商	餐飲管理科(烘焙實務廚藝專班)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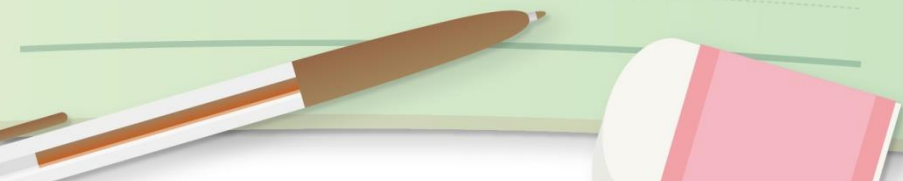


台北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 入學



109學年度**台北市**辦理學校現況

校名(簡稱)	特色招生科/班	招生名額
私立協和祐德高中	汽車科(重型機車維修班)	45
私立景文高中	應用英語科(航空服務特色班)	15
	資訊科(AI機器人班)	15
	商業經營科(電商行銷班)	10
	廣告設計科(動漫及動畫設計班)	15
	室內空間設計科(住家及商店設計班)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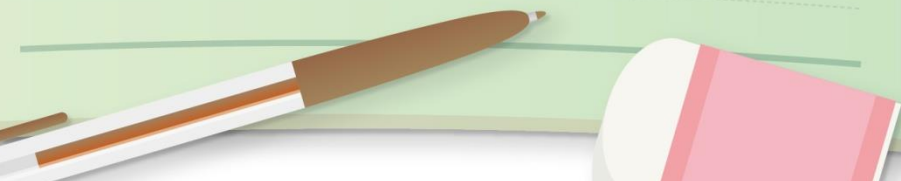


台北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 入學



109學年度**台北市**辦理學校現況

校名(簡稱)	特色招生科/班	招生名額
私立滬江高中	餐飲管理科(烘焙專班)	40
	室內空間設計科(裝修職人班)	20
私立稻江高商	觀光事業科(五星旅館專才實務班)	50
私立華岡藝術學校	表演藝術科(歌舞劇班)	100
	舞蹈科(街舞組)	25
	戲劇科(表演組)	25



新北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項目		日期
1.下載/購買簡章、報名表		109年1月15日至109年03月20日
2.報名	向各招生學校報名繳件	109年03月16日至03月20日 上午8時30分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第一階段 書面審查	* 書面審查報名考生至新北市特招委員會網站，輸入報名基本資料、選填報考學校及科別。(未輸入相關資料之考生，則無法進行書面審查報名) 109年2月19日上午8時至108年3月5日中午12時止 (http://www.scvs.ntpc.edu.tw/)
	新北市： <u>三重商工</u> 報名	*集體報名：國中集體報名送件 109年3月9日至108年3月10日 上午9時至下午4時
		*個別報名：非應屆畢(結)業生及其他個別報名表件送件 109年3月10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集體報名：國中集體報名送件 109年3月30日 上午9時至下午4時至 109年3月31日 上午9時至中午12時
	第二階段 術科測驗 報名	*個別報名：非應屆畢(結)業生及其他個別報名表件送件 109年3月31日 上午9時至中午12時
3.術科測驗(含面試)日期		109年04月25日-109年04月26日
4.公布術科成績		109年05月18日 上午9時
5.術科成績複查		109年05月18日-109年05月19日 上午9時至下午4時止
6.公告放榜、撕榜(依各校需求)		109年06月10日 上午9時
7.申訴截止		109年06月11日 下午5時前
8.報到		109年06月11日 上午9時至12時
9.放棄截止、遞補截止		109年06月12日 上午11時前放棄截止、下午4時前遞補截止
10.各校續招簡章公告		109年07月01日起





新北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 入學



109學年度**新北市**辦理學校現況

校名(簡稱)	特色招生科/班	招生名額
新北市立三重商工	資料處理科	5
	板金科	5
	機械科	5
	商業經營科(進修部)	35
	國際貿易科	5
新北市立瑞芳高工	土木科	10
	建築科	10
	室內空間設計科	10



新北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 入學



109學年度**新北市**辦理學校現況

校名(簡稱)	特色招生科/班	招生名額
新北市立新北高工	電機科	18
	汽車科(進修部)	35
新北市立鶯歌工商	美術工藝科	17
	廣告設計科	35
	廣告設計科(進修部)	6
	資訊科(進修部)	6
	資料處理科	17
	陶瓷工程科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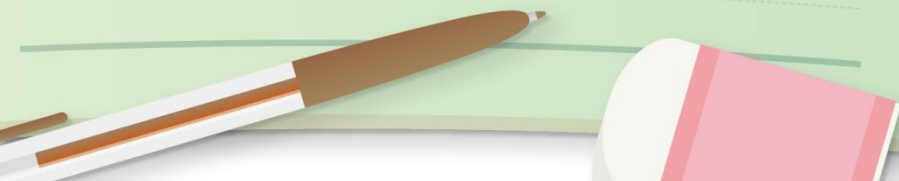


新北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 入學



109學年度**新北市**辦理學校現況

校名(簡稱)	特色招生科/班	招生名額
新北市立泰山高中	電子科	35
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中	流行服飾科	10
	多媒體動畫科	10
新北市立淡水商工	餐飲管理科	18
	資訊科	10
	園藝科	18
	會計事務科	10





新北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 入學



109學年度**新北市**辦理學校現況

校名(簡稱)	特色招生科/班	招生名額
私立智光商工	餐飲管理科	45
私立復興商工	廣告設計科	100
	美工科	100
	美術科	50
私立南強工商	表演藝術科	48
	資訊科	20
	汽車科	20
	電影電視科	20
	戲劇科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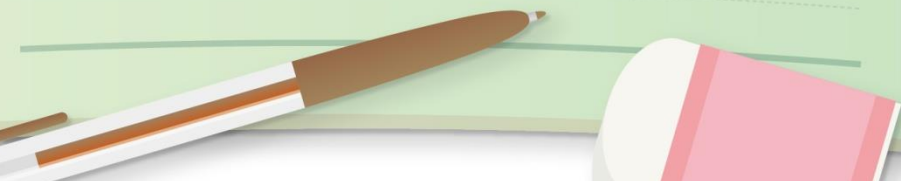


新北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 入學



109學年度**新北市**辦理學校現況

校名(簡稱)	特色招生科/班	招生名額
私立能仁家商	流行服務科	20
	美容科	45
	幼兒保育科	20
	表演藝術科	20
	餐飲管理科	45
	廣告設計科	20
	資料處理科	20





新北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 入學



109學年度**新北市**辦理學校現況

校名(簡稱)	特色招生科/班	招生名額
私立莊敬工家	流行服飾科	10
	美容科	50
	幼兒保育科	10
	表演藝術科	100
	餐飲管理科	50
	資訊科	10
	資料處理科	20
	電影電視科	10



新北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 入學



109學年度**新北市**辦理學校現況

校名(簡稱)	特色招生科/班	招生名額
私立莊敬工家	多媒體動畫科	10
	音樂科	10
	園藝科	10
私立格致高中	多媒體設計科	10
	廣告設計科	10
	電子科	10
私立樹人家商	美容科	20
	幼兒保育科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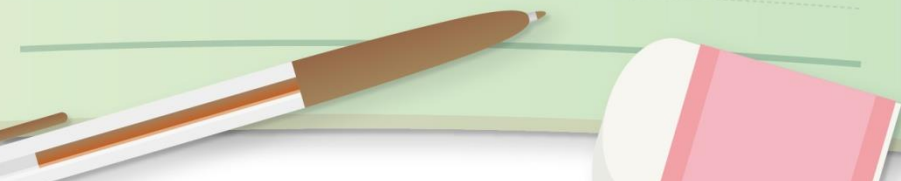


新北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 入學



109學年度**新北市**辦理學校現況

校名(簡稱)	特色招生科/班	招生名額
私立樹人家商	餐飲管理科	20
	資料處理科	20
	商業經營科	10
	觀光事業科	20
	時尚模特兒科	10
	電子商務科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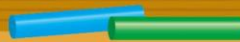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招生

月

日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

➤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指該類科具有下列二款以上情形者：

一、傳統、重要及基礎之行職業，具有急迫需求或轉型困難。

二、產業技術傳承困難，有人力斷層之虞。

三、學生就讀意願或就業意願較低。

四、設施、設備投資成本高。

➤ 產特就學優待：

➤ 對學生之補助：

在校期間3年免學費及雜費(免申請、無門檻)

➤ 對學校之補助：

業務費、補救教學費、實習實驗費、設備費

➤ 低收入戶子女優先入學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

➤ 報名資格：

須同時符合學歷條件之一和特別條件之一

■ 學歷條件

國中或同等學歷

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以上技術士證

■ 特別條件

- 低收入戶子女
- 失業勞工子女
- 育幼院童
- 軍公教遺族
- 原住民
- 中低收入戶子女
-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 農漁民子女
-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109學年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優先入學

--承辦學校：臺北市立木柵高工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產業特殊需求類科獎補助作業要點
 - 基北區108學年度：9校7群12科119名
 - ◆ 機械群：模具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
 - ◆ 動力機械群：重機科
 - ◆ 土木與建築群：土木科
 - ◆ 設計群：陶瓷工程科
 - ◆ 農業群：農場經營科
 - ◆ 海事群：航海科、輪機科
 - ◆ 水產群：漁業科、水產養殖科
 - 優點特色
- 選讀適用科別，享有學費、雜費補助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招生科別

招生學校	招生科別	名額
瑞芳高工	土木科	4
三重商工	模具科	4
	板金科	4
	模具科(進)	2
	板金科(進)	2
新北高工	模具科	4
	鑄造科	4
	模具科(進)	7
鶯歌工商	陶瓷工程科	6
木柵高工	模具科	4
	鑄造科	2
	配管科	2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招生科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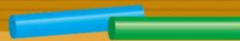
招生學校	招生科別	名額
南港高工	模具科	7
	鑄造科	7
	重機科	7
	土木科	7
基隆海事	航海科	4
	輪機科	4
	漁業科	4
	水產養殖科	2
中華商海	航海科	9
	輪機科	18
莊敬工家	農場經營科	5



實用技能學程

月

日



實用技能學程入學

- 實用技能學程是以學生為中心、學校為本位的教育，注重學生多元性向與適性發展教育環境。
- 課程設計是延續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為具有技藝傾向、就業意願和想學習一技之長的學生所設計的學習環境。
- 採分區分發方式。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優先分發，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次之。
 - 承辦學校：國立南投高商

實用技能學程

職群別	科 別
一、機械群	1. 機械板金科 2. 模具技術科 3. 機械加工科 4. 機械修護科 5. 鑄造技術科 6. 電腦繪圖科*
二、動力機械群	1. 汽車修護科 2. 機車修護科 3. 塗裝技術科 4. 汽車電機科
三、電機與電子群	1. 水電技術科 2. 家電技術科 3. 視聽電子修護科 4. 電機修護科 5. 微電腦修護科 6. 冷凍空調技術科
四、土木與建築群	1. 營造技術科 2. 電腦繪圖科*
五、化工群	1. 化工技術科 2. 染整技術科
六、商業群	1. 文書處理科 2. 商業事務科 3. 銷售事務科 4. 商用資訊科 5. 會計實務科 6. 廣告技術科* 7. 多媒體技術科
七、設計群	1. 金銀珠寶加工科 2. 金屬工藝科 3. 廣告技術科* 4. 服裝製作科 5. 流行飾品製作科 6. 裝潢技術科 7. 竹木工藝科
八、農業群	1. 農業技術科 2. 園藝技術科 3. 造園技術科 4. 寵物經營科 5. 畜產加工科* 6. 休閒農業科 7. 茶葉技術科
九、食品群	1. 烘焙食品科 2. 食品經營科 3. 水產食品加工科 4. 畜產加工科*
十、美容造型群	1. 美髮技術科 2. 美顏技術科 3. 美髮造型科 4. 美容造型科
十一、餐旅群	1. 觀光事務科 2. 餐飲技術科 3. 旅遊事務科 4. 烹調技術科 5. 中餐廚師科
十二、水產群	1. 水產養殖技術科 2. 漁具製作科 3. 休閒漁業科
十三、海事群	1. 船舶機電科 2. 海事資訊處理科
十四、藝術群	1. 影劇技術科 2. 表演技術科

實用技能學程

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重要日程表

序號	時間	項目	內容
1	109年5月13日(三) 至 109年5月19日(二)	各國中受理報名及線上填報，並列印報名相關文件(A、B表及報名總表)	應屆國中學生 向國中輔導室報名
2	109年5月21日(四) 至 109年5月22日(五)	各分區受理國中集體報名及個別報名	國中團體報名收件 學生個別報名(非應屆)
3	109年6月8日(一)	分發結果放榜	詳見各分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 小組網站
4	109年6月9日(二)	申請複查	詳見各分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 小組網站
5	109年6月11日(四)	錄取學生報到	詳見各分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 小組網站 (各招生學校報到時間如有變更，由各招生學校自行通知學生)
6	109年6月12日(五) 中午12時前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填具本簡章所附之「已報到放棄分發錄取資格聲明書」，由學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資格，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



實用技能學程

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 2

- 依據「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要點」規定，**全國分區域同時辦理分發**，採一階段分發，每位學生可任選一區報名，採志願序方式分發。
- 申請報名以一區為限，如有跨區重複報名情形，家長或監護人應回第一次報名區取消報名後，方可至第二區報名。
- 不採計在校或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修習國中技藝教育課程之國中畢業生優先錄取



實用技能學程

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 3

➤ 分發對象的優先順序

- 1.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畢(結)業生。
- 2.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非應屆畢(結)業生。
- 3.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畢(結)業生。
- 4.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非應屆畢(結)業生。

➤ 各該對象，依其**志願順序**進行分發，若相同志願申請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依下列規定順序分發



實用技能學程

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 4

- (一)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結)業生
 - 1.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並為低收入戶者。
 - 2.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者。
 - 3.低收入戶。
 - 4.職群綜合表現積分。
 - 5.總積分相同時，由各分區小組訂定優先分發順序。

實用技能班招生科別

招生學校	招生科別	名額
市立南港高工	冷凍空調技術科	28
私立稻江商職	餐飲技術科(夜)	92
私立滬江高中	餐飲技術科	43
私立協和祐德高中	汽車修護科	76
	水電技術科	38
	廣告技術科	38
	觀光事務科	38



實用技能班招生科別

招生學校	招生科別	名額
市立三重商工	商用資訊科(夜)	33
市立新北高工	汽車修護科(夜)	33
	模具技術科(夜)	33
市立瑞芳高工	電腦繪圖科(夜)	33
市立淡水商工	餐飲技術科(夜)	33
私立開明工商	汽車修護科	43
	烘焙食品科	43
私立穀保家商	餐飲技術科	48

實用技能學程

實用技能學程資訊網 <http://www.vesc.tw>

[回首頁](#) [最新消息](#) [資源下載](#) [題庫系統](#) [關於我們](#) [登入](#)



實用技能學程資訊網

Practical skill programs

最新消息

簡介

招生資訊

相關法令

資源下載

關於我們

活動花絮

提問專區

題庫系統

107線上填報(日間上課)

107線上填報(夜間上課)

最新消息 News

- 2019-10-31 **重要** 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課程計畫填報說明會(新增會議手冊及簡報)
- 2019-07-25 **公告** 108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課程計畫第3次審查結果
- 2019-07-18 **公告** 108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課程計畫第2次審查結果
- 2019-07-09 **公告** 108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課程計畫初審結果
- 2019-06-10 **公告** 108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課程計畫填報說明會會議手冊及簡報檔
- 2019-05-24 **重要** 108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課程計畫填報說明會

[\[more...\]](#)

重要檔案

-  108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課程填報說明會簡報(1080606).pptx
-  實用技能學程課程綱要(99課綱).pdf
-  105年核班一覽表(國立).pdf
-  105年核班一覽表(私立).pdf
-  題庫系統使用說明.pdf
-  105年課程計畫書說明會簡報.pdf
-  105學年實用技能宣導會簡報.pdf



實用技能學程

全國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會

http://163.22.165.78/ischool/publish_page/201/

[回首頁](#) |

全國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會



網站選單

- ▶ 最新消息
- ▶ ●會議報名(會議延期至10/30)
- ▶ ●會議提案
- ▶ 各區承辦學校及負責縣市
- ▶ 重要日程
- ▶ 分發作業行事曆
- ▶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要點

最新消息

時間	類別	單位	標題	發佈	點閱
2019/08/07	【公告】	全國實用...	108學年度全國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委員會...	蔡秋菊	53
2017/12/21	【公告】	全國實用...	107學年度全國實用技能輔導分發各分區簡章審...	蔡秋菊	1089
2017/01/15	【公告】	全國實用...	106學年度全國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簡章，訂...	蔡秋菊	1337
2016/09/01	【公告】	全國實用...	請儘速辦理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平台上傳續...	蔡秋菊	361
2016/01/15	【公告】	全國實用...	105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簡章	涂博偉	1009
2015/11/04	【公告】	全國實用...	105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重要時間	涂博偉	434

[全部](#)

[第一頁](#)

[上一頁](#)

[下一頁](#)

[最後一頁](#)

170%

實用技能學程資訊網

<http://www.vesc.tw>

[回首頁](#) [最新消息](#) [資源下載](#) [題庫系統](#) [關於我們](#) [提問專區](#) [登入](#)



實用技能學程資訊網

Practical skill programs

[最新消息](#)

[簡介](#)

[招生資訊](#)

[相關法令](#)

[資源下載](#)

[關於我們](#)

[活動花絮](#)

[提問專區](#)

[題庫系統](#)

[107線上填報\(日間上課\)](#)

最新消息 News

- 2018-10-15 **重要** 108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課程計畫填報說明會
- 2018-09-10 **公告** 107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課程計畫書(第3次審查)
- 2018-08-20 **公告** 107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課程計畫書複審審查結果
- 2018-07-06 **公告** 107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課程計畫書初審審查結果
- 2018-06-25 **重要** 實用技能學程課程計畫填報說明會(108學年度填報系統)
- 2018-04-02 **活動** 107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宣導會

[\[more...\]](#)



重要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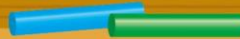
-  [實用技能學程新課綱校訂參考科目表\(含日夜間\).pdf](#)
-  [實用技能學程課程綱要.pdf](#)
-  [105年核班一覽表\(國立\).pdf](#)
-  [105年核班一覽表\(私立\).pdf](#)
-  [題庫系統使用說明.pdf](#)
-  [105年課程計畫書說明會簡報.pdf](#)
-  [105學年實用技能宣導會簡報.pdf](#)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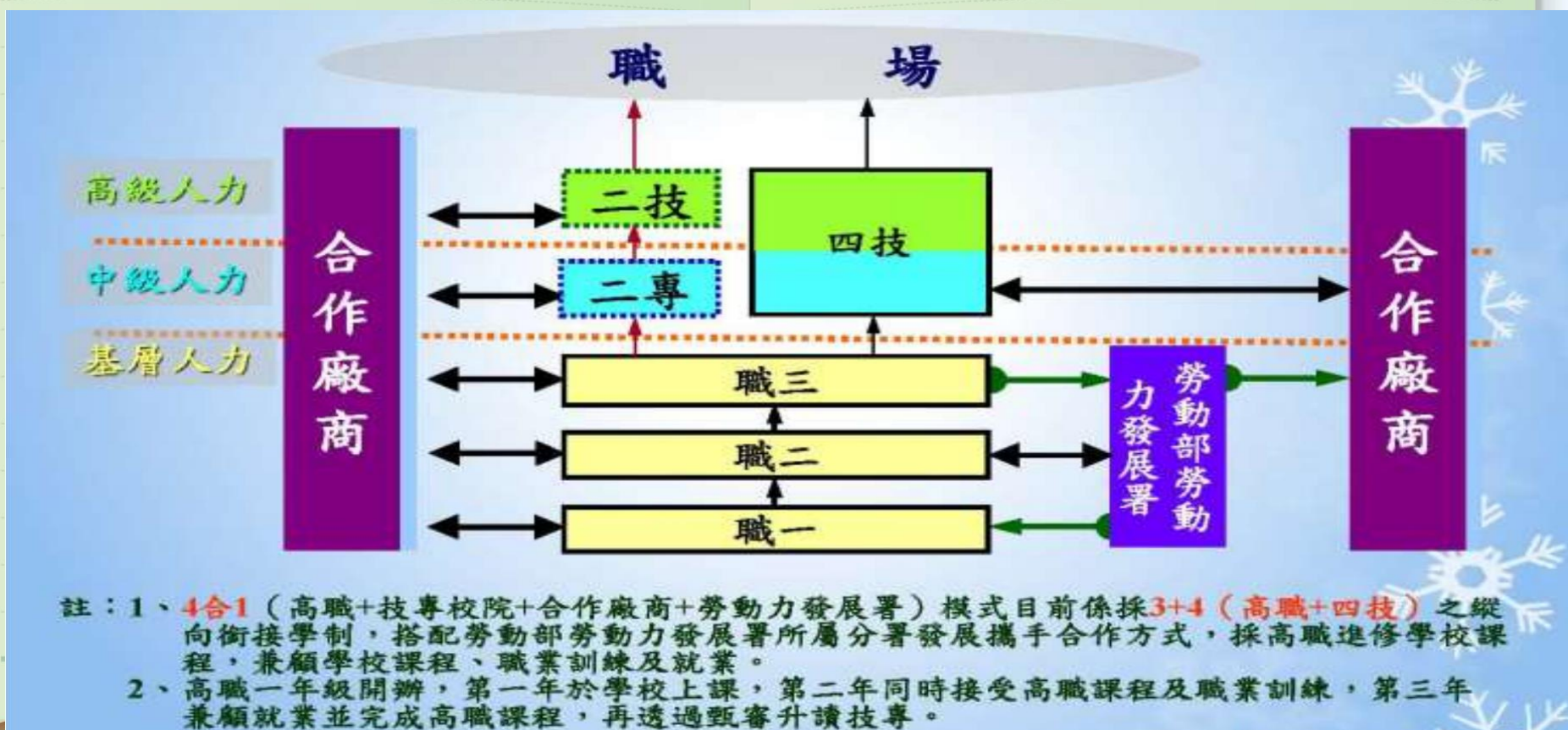
日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 四合一合作模式：高職＋技專校院＋產業界＋勞動部職訓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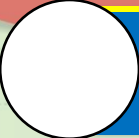


健教班合作

月

日





建教合作班

- 建教合作是透過學校與合作機構之間的合作安排，讓學生可以在學校中修習一般科目及職業專業課程，又可以到相關行業職場接受職業技能訓練，以利於就業準備的一種職業教育方案。
- 建教合作班招生由各校自行辦理。
- 主要以免試為之，但為各產業人才培育之需要，各校得辦理面談、口試、實作或由學校訂定評選方式。
- 實習訓練期間有生活津貼。
- 在校期間3年免學費及雜費。



建教合作班

- 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學校辦理建教合作，得有以下模式：
- 一、**輪調式**：學校與建教合作機構以二班為單位實施輪調，一班在校上課，另一班在建教合作機構接受職業技能訓練。**每三個月輪調一次。**
 - 二、**階梯式**：學校之一年級及二年級學生在校接受基礎及專業理論教育，**三年級在建教合作機構接受職業技能訓練。**
 - 三、**實習式**：學校依各年級專業課程需求，在不調整課程架構之前提下，使學生於**寒暑假或學期中**至建教合作機構接受職業技能訓練。

建教合作班

建教合作資訊網 <http://140.122.79.150/coedu>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K-12 Education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Education
建教合作資訊網

最新消息 / 建教合作Q&A / 資源下載專區 / 申訴專區 / 建教資料專區 / 建教合作辦理期程 / 登入

建教合作
勞動人權 勞動權益

108建教生青春記事二部曲 夢想追逐

咱不怕路歹行

申訴專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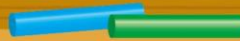
我要陳情/申訴 Appeal

申訴專線：04-37061166



五專免試入學

月
日



五專免學費與助學補助

年級	助學計畫	措施	內容
五專一年級 五專二年級 五專三年級	五專前三年 免學費	免納學費	依專科學校法第44條規定，補助學費全額。 (免繳納學費，僅須繳交雜費等其他費用)
五專四年級 五專五年級	大專校院 弱勢學生 助學計畫	助學金	補助級距分為 5 級，補助金額為5,000～ 35,000 元，減輕其籌措學費負擔。
		生活助學金	為提供經濟弱勢學生每月生活所需費用，參酌全額獎學金之精神，學校得依學校扶弱措施及學生需求情形，擇下列方式之一或全部辦理： 1.核發每生每月 6,000 元以上之生活助學金者，學校得安排生活服務學習。 2.核發每生每月 3,000 元以上未達 6,000 元之生活助學金者，學校不得安排生活服務學習。
		緊急紓困助學金	對於新貧、近貧或家庭發生急難之學生，由學校依學生困難實際狀況給予補助。
		住宿優惠	提供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免費住宿；另提供中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優先住宿。

五專主要入學管道

國中教育會考

取得會考成績(※註)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未錄取

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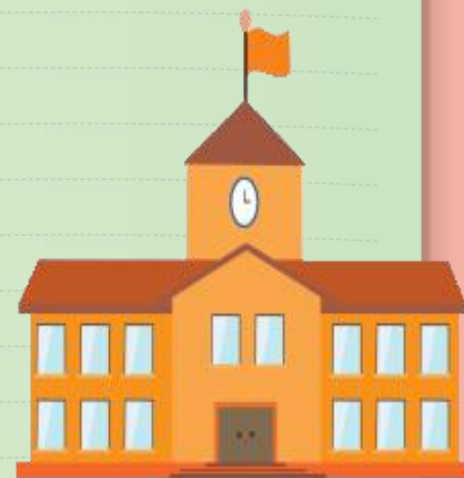
未錄取

各校五專免試續招

錄取

錄取

錄取



五專招生學校

※註：除國立學校、護理科及護理助產科外，各校自訂是否採計會考成績。

109學年度五專招生學校一覽表

北部(22所)		中部(5所)	南部(19所)	
臺北科技大學	臺北商業大學	臺中科技大學	高雄科技大學	澎湖科技大學
大華科技大學	慈濟科技大學	虎尾科技大學	高雄餐旅大學	臺東專校
致理科技大學	醒吾科技大學	弘光科技大學	臺南醫護專校	美和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大	台北海洋科大	南開科技大學	中華醫事科大	輔英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大	龍華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專校	正修科技大學	南臺科技大學
聖約翰科大	華夏科技大學		慈惠醫護專校	樹人醫護專校
耕莘醫護專校	馬偕醫護專校		敏惠醫護專校	育英醫護專校
新生醫護專校	聖母醫護專校		崇仁醫護專校	和春技術學院
經國管理學院	黎明技術學院		大同技術學院	文藻外語大學
蘭陽技術學院	南亞技術學院		東方設計大學	
臺灣觀光學院	康寧大學			

109學年度招生學校概況

- 109學年度五專部招生學校計有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等46所，包含9所國立校院、37所私立校院，總招生名額共超過15,000名。



五專免試入學承辦學校

區別	承辦學校
全國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北區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中區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南區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五專免試入學管道比較

優先免試

-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之免試就學區為**全國一區**。
- ✓ 招收對象為**國中應屆畢業生**。
- ✓ 可依志向網路選填**30**個校科（組）為志願，經由招生委員會以電腦統一分發。

聯合免試

- ✓ 全國一區，分**北**、中、南三個招生委員會辦理。
- ✓ 學生可分別向北、中、南區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報名，但各區**限選擇一所五專**招生學校申請。





109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月

日



重大招生變革

- 自108學年度起「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管道，佔五專各校科組核定招生名額至多60%為原則，提供超過10,000個招生名額，讓有志學子更有機會能夠就讀五專理想科組，適性選擇邁入技職，為新的學習生涯跨出第一步。
- 辦理時間在國中教育會考後、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與高級中等學校各就學區志願選填之前。



109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要日程

項目	日程
簡章發售及公告	109年1月15日起發售及開放網路下載
報名	109年5月18日～109年5月22日 採「國中集體報名」或「網路個別報名」
網路選填志願	109年6月4日(星期四)上午10：00起 109年6月9日(星期二)下午 5：00止
放榜	109年6月11日(星期四)上午 9：00起
錄取報到與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	109年6月15日(星期一)下午 3：00止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流程圖

購買或下載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
(109.1.15起)



報名(109.5.18~22)

採「國中集體報名」、「個別網路報名」



網路選填志願(109.6.4~9)



放榜(109.6.11)



錄取

快樂的五專生



未錄取



下一入學管道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超額比序總積分」採計項目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總積分採計項目包含：「多元學習表現（含服務學習及競賽）」、「技藝優良」、「弱勢身分」、「均衡學習」、「國中教育會考（含寫作測驗）」以及「志願序」。
- 「護理科」及「國立五專招生學校」皆均須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私立五專招生學校除護理科外，由各校自訂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主項目	分項目	單項 積分 上限	積分 上限	主項目	積分 上限
多元 學習 表現	競賽	7分	15分	技藝優良	3分
	服務學習	15分		弱勢身分	3分
				均衡學習	21分
國中 教育 會考	國文、數學、 英語、自然、 社會	各科 6.4 分	32分	志願序(1~30)	26分
	寫作測驗	1分	1分	總積分【上限】	101分



[優免] 多元學習表現 - 競賽

競賽類型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至 六名
國際性競賽	7分	6分	5分	--
全國性競賽	6分	5分	4分	3分
區域及縣市 競賽	3分	2分	1分	--

註：

1.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7分。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2. 國際性競賽（國際科技展覽、國際運動會）、全國性競賽以簡章所列競賽為限。
3.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獲獎證明落款人：縣市為縣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4. 參賽者4人以上視為團體，團體參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5. 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08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優免] 多元學習表現 – 服務學習

採計項目	積分採計方式
班級幹部	滿一學期得2分
小老師	
社團幹部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	每1小時得0.25分
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	

註：

1.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15分。
2. 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3. 除副班長、副社長以外之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4. 服務時數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08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優免] 技藝優良

採計項目	積分採計方式	
技藝教育課程 平均總成績	90分以上者	3分
	80分以上 未滿90分者	2.5分
	70分以上 未滿80分者	1.5分
	60分以上 未滿70分者	1分



[優免] 弱勢身分

採計項目	積分採計方式
低收入戶	3分
中低收入戶	1.5分
直系血親尊親屬 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	1.5分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1.5分

註：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優免] 均衡學習

學習領域	七上、七下、八上、八下及九上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健康與體育	達60分以上	7分
藝術與人文	達60分以上	7分
綜合活動	達60分以上	7分
積分上限	21分	



[優免] 國中教育會考

採計科目	精熟			基礎			待加強
	A ⁺⁺	A ⁺	A	B ⁺⁺	B ⁺	B	C
國文	6.4分	6分	5分	4分	3分	2分	1分
數學	6.4分	6分	5分	4分	3分	2分	1分
英語	6.4分	6分	5分	4分	3分	2分	1分
自然	6.4分	6分	5分	4分	3分	2分	1分
社會	6.4分	6分	5分	4分	3分	2分	1分

採計科目	6級分	5級分	4級分	3級分	2級分	1級分
寫作測驗	1分	0.8分	0.6分	0.4分	0.2分	0.1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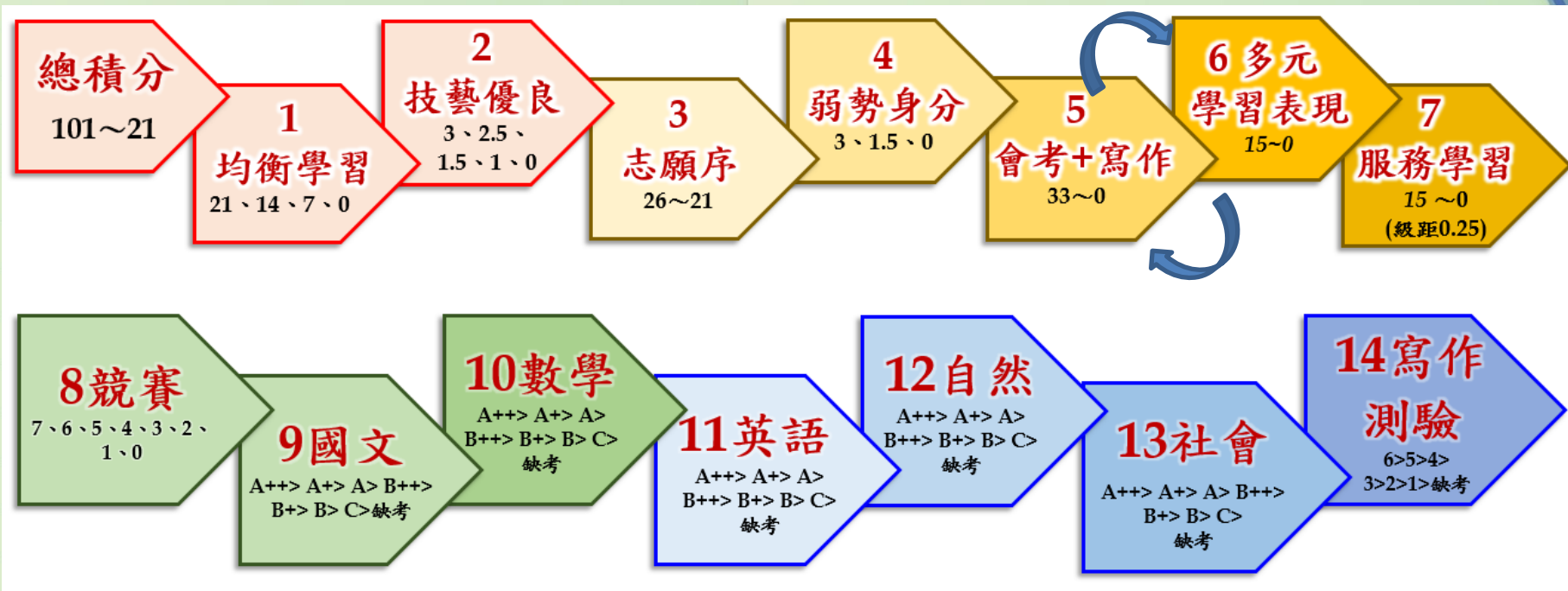
[優免] 志願序

志願順序	積分採計方式
第1志願到第5志願	26分
第6志願到第10志願	25分
第11志願到第15志願	24分
第16志願到第20志願	23分
第21志願到第25志願	22分
第26志願到第30志願	21分

註：依所選填科組志願，每個志願依據所填寫之志願順位給予志願序積分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超額同分比序順序示意圖



積分採計無論是否採計會考成績，但同分比序項目皆為一致標準，且均包含會考相關科目之比序。

依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108年1月11日技專招聯試字第1088310014號函，順位比序原則第5、6項對調。

其他重點提醒(已修)

- 高級中等學校各就學區優先免試入學及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可同時報名，但二者皆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109.6.15)**。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且報到者，若**未依簡章規定日期前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則不可報名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日常生活評量、體適能、適性輔導等項目並未納入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之超額比序項目中，亦無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109學年度 北、中、南區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月
日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一)各五專招生學校得訂定採計之比序項目，並以積分方式作為分發依據。
- (二)參加免試入學學生得同時報名北、中、南各一所五專招生學校，惟應僅得擇其中一所五專招生學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 (三)其學生登記人數，未超過主管機關核定學校各科之招生名額，則全額錄取；若超過主管機關核定學校之招生名額，即依據各校所訂定之比序項目進行比序，積分高者優先取得分發資格。
- (四)另如學生積分完全相同並經同分比序順序後仍同分，且名額不足分配時，不予抽籤，逕報主管機關核准，增加名額
- (五)超額比序項目詳見手冊。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簡介

- 應屆或非應屆畢業生皆可報名
- 分北、中、南3區辦理招生
- 各區聯合免試入學限報名申請1所五專招生學校(一區一校)
- 錄取方式皆採「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方式
- 各招生學校依「超額比序項目」核算總積分的高低依序分發，總積分相同時，再依各校所訂之比序項目順位進行比序，排定分發順序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學校

北區

(含宜蘭、花蓮)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致理科技大學
慈濟科技大學	醒吾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華夏科技大學	大華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龍華科技大學	聖約翰科技大學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黎明技術學院
蘭陽技術學院	南亞技術學院	臺灣觀光學院
康寧大學		

中區

(含苗栗、雲林)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弘光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南區

(含臺東、澎湖)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南臺科技大學
正修科技大學	輔英科技大學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美和科技大學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文藻外語大學	東方設計大學	大同技術學院
和春技術學院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流程圖

購買或下載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
(109.01.15起)

報名

各區限擇1所五專招生學校報名

各招生學校寄發現場登記分發通知單(109.07.03)

未獲通知參加現
場登記分發

依指定時間地點前往參加現場登記分發(109.07.09)

分發結果
未錄取

錄取

快樂的五專生

下一入學管道



109學年度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重要日程

項目	日程
簡章發售及公告	109年1月15日起發售及開放網路下載
報名	國中集體通訊報名、個別網路與通訊報名 109年6月18日(星期四)~109年6月26日(星期五) 現場報名： 109年6月28日(星期日)~109年6月29日(星期一)
寄發現場登記分發 報到通知單	109年7月3日(星期五) (註：109年7月6日下午5時前免試生確認是否收到通知單)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109年7月9日(星期四)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錄取方式

- 採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方式辦理。
- 各校訂定「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人數之倍率」，亦即依據各校招生名額乘上登記分發人數之倍率※，決定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學生人數。
※最高為3倍率，例如招生名額為20人，至多可聯絡60人前來撕榜。
- 被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學生於指定時間至所報名招生學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由各招生學校依「超額比序總積分」以及「同分比序積分項目順序」所排定之分發順位，依序分發選科錄取。
- 分發作業至各科組招生名額額滿或已無可分發學生為止。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超額比序總積分」採計項目

- 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總積分採計項目包含：「多元學習表現（含服務學習、競賽、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技藝優良」、「弱勢身分」、「均衡學習」、「適性輔導」、「國中教育會考」以及「其他(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 各招生學校將訂定以上各項目積分採計**權重**以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依此計算各項目積分所得之超額比序總積分與分發順位



積分採計項目與權重範例

校名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學校代碼	131	連絡電話	02-27712171					
校址	106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傳真	02-27513892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科別	一般生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身障生	派外人員子女	境外科技人員子女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智慧自動化工程科	6	0	0	0	0	0	0	0	0
	合計	6	0	0	0	0	0	0	0	0
積分採計項目與權重	多元學習表現	1.5	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1	多元學習表現	12	自然			
	技藝優良	1.0		2	均衡學習	13	英語			
	弱勢身分	1.0		3	適性輔導	14	國文			
	均衡學習	1.0		4	技藝優良	15	社會			
	適性輔導	1.5		5	弱勢身分	16	數學(3等級4標示)			
	國中教育會考	1.3		6	國中教育會考	17	自然(3等級4標示)			
				7	競賽	18	英語(3等級4標示)			
				8	服務學習	19	國文(3等級4標示)			
				9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20	社會(3等級4標示)			
				10	體適能	21	寫作測驗			
				11	數學					
	登記分發人數倍率	本校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人數為一般招生名額3.0倍。 ※符合參加現場登記分發者，並不表示一定能被分發錄取，必須視免試名額是否分發額滿而定。								
備註	1. 本校學雜費收費依教育部核定標準辦理。 2. 男女兼收，修業年限五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3. 一年級新生提供住宿，除日間英語課程外，夜間再加強英語聽、說、讀、寫之訓練。 4. 本校設置英文畢業門檻。 5. 本表所列招生名額，以107年6月21日(星期四)12:00公告之實際招生名額為準。									

學校自訂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主項目	分項目	單項積分上限	積分上限	主項目	積分上限
1.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7分	16分	2. 技藝優良	3分
	服務學習	7分		3. 弱勢身分	2分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4分		4. 均衡學習	6分
	體適能	6分		5. 適性輔導	3分
				6. 國中教育會考	15分
			7. 其他	5分	



[聯免] 多元學習表現(1/4) - 競賽

競賽類型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至 六名
國際性競賽	7分	6分	5分	--
全國性競賽	6分	5分	4分	3分
區域及縣市 競賽	3分	2分	1分	--

註：

1.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7分。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2. 國際性競賽（國際科技展覽、國際運動會）、全國性競賽以簡章所列競賽為限。
3.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地方政府機關主辦者為限，獲獎證明落款人：縣市為縣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4. 參賽者4人以上視為團體，團體參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5. 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08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聯免] 多元學習表現(2/4) – 服務學習

採計項目	積分採計方式
班級幹部	滿一學期得1分
小老師	
社團幹部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	滿8小時得1分
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	

註：

1.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7分。
2. 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1分採計。
3. 除副班長、副社長以外之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4. 服務時數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08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聯免] 多元學習表現(3/4)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採計項目	積分採計方式
無小過以上處分，獎懲相抵後得1次大功(含以上)	4分
無小過以上處分，獎懲相抵後得1次小功(含以上)	3分
無小過以上處分，獎懲相抵後得1次嘉獎(含以上)	2分
獎懲相抵後無任何懲處紀錄	1分



[聯免] 多元學習表現(4/4) - 體適能

採計項目	積分採計方式	
肌耐力 柔軟度 瞬發力 心肺耐力	其中3項達標準	6分
	其中2項達標準	4分
	其中1項達標準	2分

註：

1. 檢測門檻之標準，依教育部體育署之規定為中等（即PR值25%）以上（含金牌、銀牌、銅牌）
2. 持有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之證明，或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者，或持有公立醫院證明為重大傷病、體弱之學生，考量學生身心發展差異及就學權益，將比照3項達門檻標準者得6分。



[聯免] 技藝優良

採計項目	積分採計方式	
技藝教育課程 平均總成績	90分以上者	3分
	80分以上未滿90分者	2分
	60分以上未滿80分者	1分



[聯免] 弱勢身分

採計項目	積分採計方式
低收入戶	2分
中低收入戶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註：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聯免] 均衡學習

學習領域	七上、七下、八上、八下及九上 共計五學期平均成績	
「健康與體育」 「藝術與人文」 「綜合活動」 三大學習領域	3項領域平均成績 皆達60分以上	6分
	2項領域平均成績 皆達60分以上	4分
	1項領域平均成績 達60分以上	2分



[聯免] 適性輔導

採計項目	積分採計方式	
《生涯發展規劃書》 中： 「家長意見」 「導師意見」 「輔導教師意見」 勾選結果	3者皆勾選五專	3分
	任2者勾選五專	2分
	任1者勾選五專	1分

註：若報名學生為非應屆畢業生，則本項積分以3分計。



[聯免] 國中教育會考

會考成績	採計科目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精熟	3分	3分	3分	3分	3分
基礎	2分	2分	2分	2分	2分
待加強	1分	1分	1分	1分	1分



[聯免] 其他(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 由各五專招生學校自行訂定，亦可不訂。
-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5分。
- 採計自國中就學「後」至109年5月14日(含)前取得之證明文件為主，非應屆畢業生以採計國中就學期間為限。

※以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為例※

採計項目	積分採計方式	
全民英檢	中級複試(含以上)及格	5分
	中級初試及格	4分
	初級複試及格	3分
	初級初試及格	2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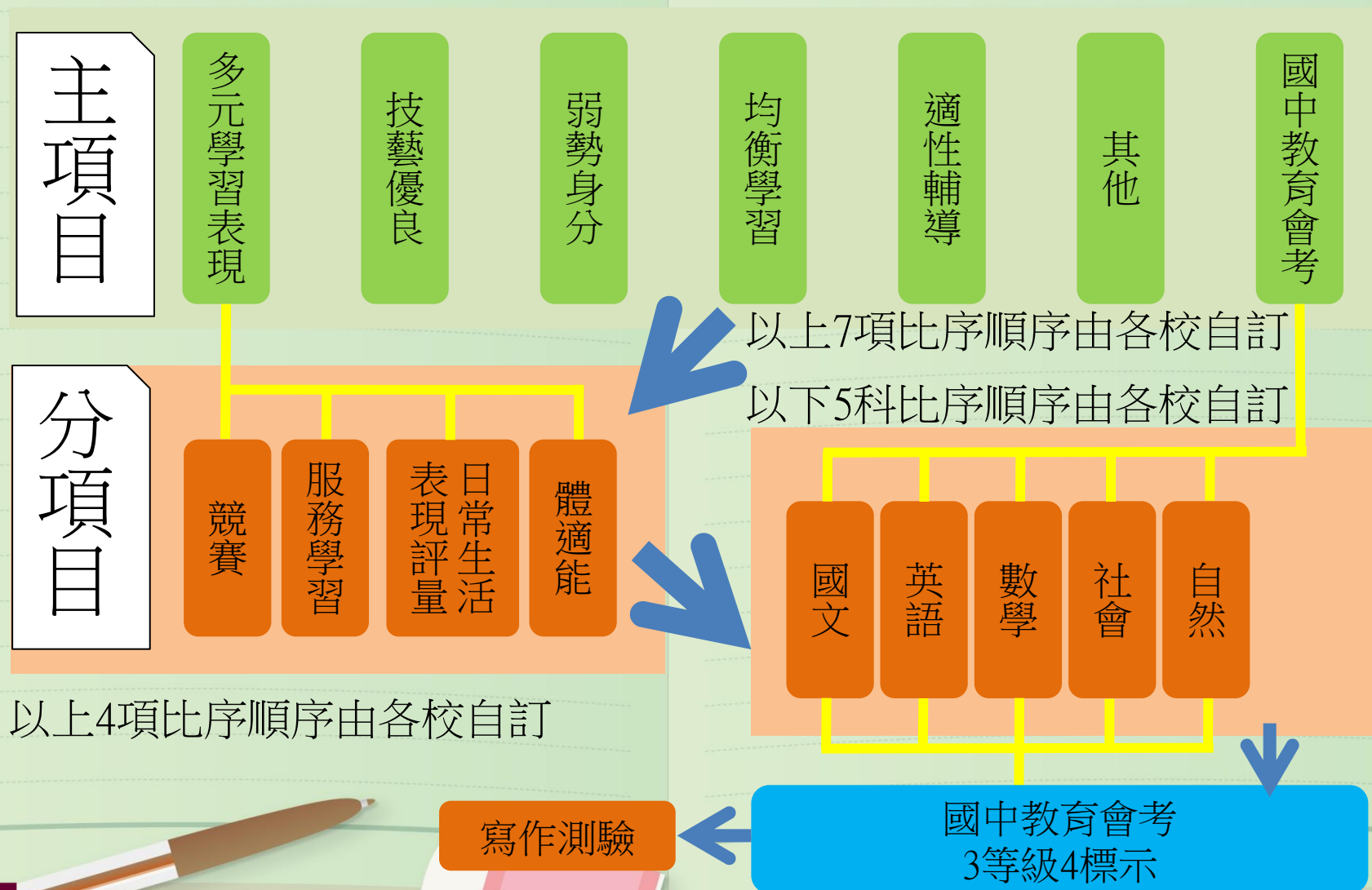
「其他」項目

以國立臺北商業大學為例

採計項目	積分採計方式	
全民英檢	中級複試(含以上)及格	5分
	中級初試及格	4分
	初級複試及格	3分
	初級初試及格	2分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順序示意圖



其他重點提醒

- 高級中等學校各就學區免試入學及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可同時報名，但二者皆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
- 雖可同時報名多區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但各區招生學校現場登記分發日期皆訂於同一天辦理且須**攜帶學歷(力)證件正本**，故同時被多區通知到現場時，**僅能擇一所招生學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
- 請務必注意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寄送時間**(109.7.6)**，並準時前往參加現場分發



其他五專招生管道

月
日



五專免試續招

- 經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及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後，仍有招生名額之五專招生學校得經教育部核准辦理續招，分發作業由五專續招學校自行訂定之招生規定辦理。
- 各校辦理五專免試續招時間，自109年7月14日(星期二)起開始辦理，有意報名者可至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網站 (<http://www.techadmi.edu.tw>) 查詢招生學校科組名額等資訊。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七年一貫制)

- 七年一貫制為特殊的藝術類科教育學制，學生修業期間前5年視同五專生，五年級在校生成績及格者，應參加公開升級甄試；通過甄試者得直升並繼續後2年大學部(二技)學業。
- 未參加或未通過升級甄試者，由學校視其修業情形，發給修業證明或五專副學士學位證書
- 學生完成七年一貫制學業，成績及格者，授予藝術學學士學位。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七年一貫制)

招生學校、名額、考試科目

招生學校	招生系別	名額	考試科目
台南應用 科技大學 	美術系	100	素描(300分)
	音樂系	65	樂理(含音樂常識)(100分) 聽寫(筆試)(50分) 視唱(面試)(50分) 主修科目(400分)
	舞蹈系	45	舞蹈基本動作(400分)
東方設計 大學	美術工藝系 (美術專長)	30	靜物素描(300分) 書面審查(100分)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七年一貫制)

辦理日程

項目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東方設計大學
報名	網路報名： 109年2月4日(星期二)起 109年3月11日(星期三)止	通訊及現場報名： 109年2月20日(星期四)起 109年3月11日(星期三)止
考試	109年3月28日(星期六)	109年3月14日(星期六)
放榜	109年4月9日(星期四)	109年4月1日(星期三)
報到	109年4月22日前(星期三)	109年4月13日(星期一)



其他特殊專班招生

招生學校	慈濟科技大學	
	五專護理科原住民單獨招生	五專護理科新住民子女單獨招生 (108學年度起新增)
招生名額	100名	50名
限制條件	限25歲以下具原住民身分	限25歲以下具新住民子女身分
考試科目	國文、英語、數學	
說明	專班學生將獲得公費就學獎助，畢業後派任至慈濟各醫療院所服務五年	

項目	辦理日程
公告招生簡章	108年12月20日(星期五)前
報名	109年03月02日(星期一)起 109年03月16日(星期一)止
考試	109年04月11日(星期六)
寄發現場登記分發通知單	109年04月21日(星期二)前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109年5月9日(星期六)





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 暨體育班甄選入學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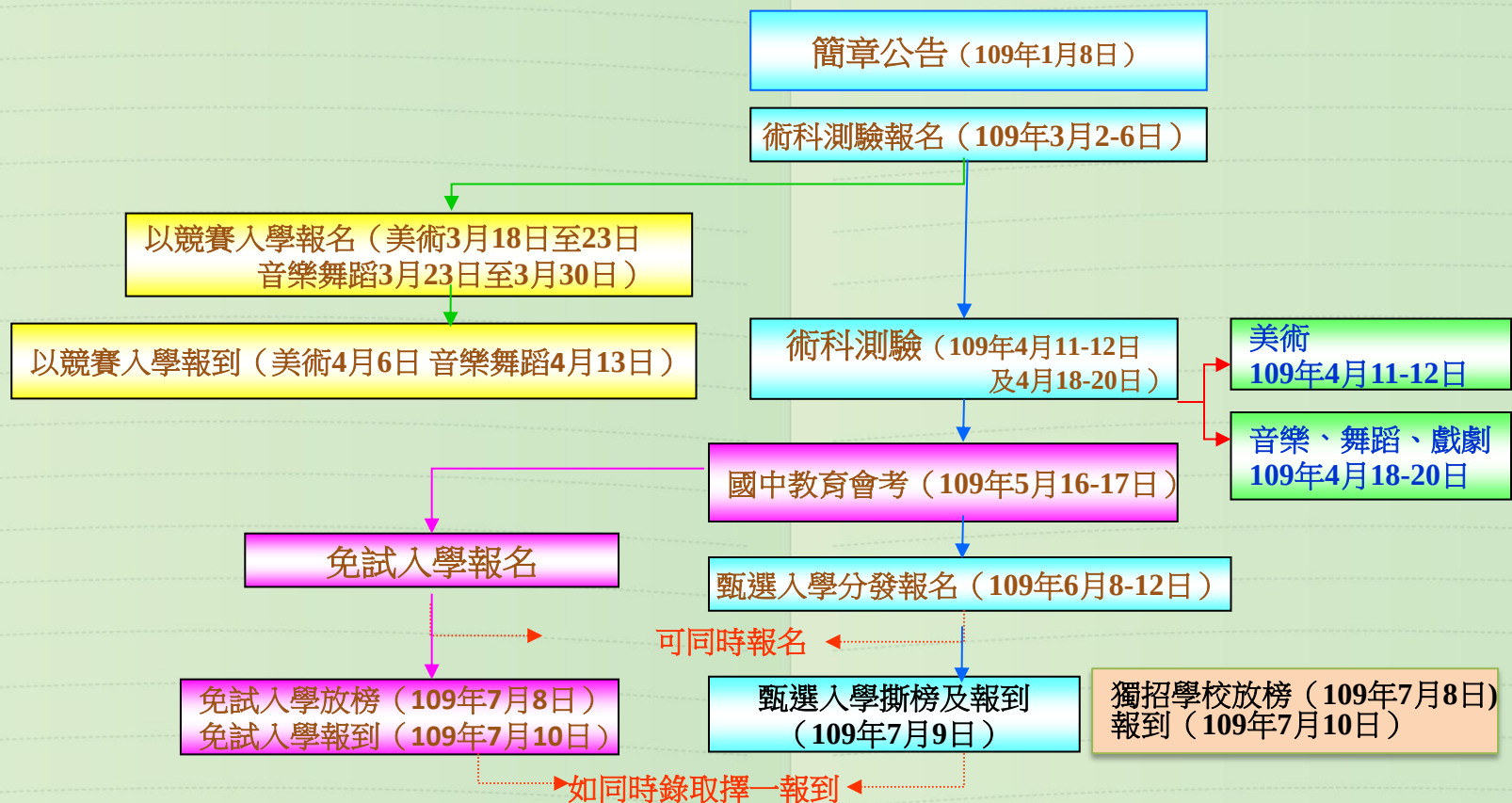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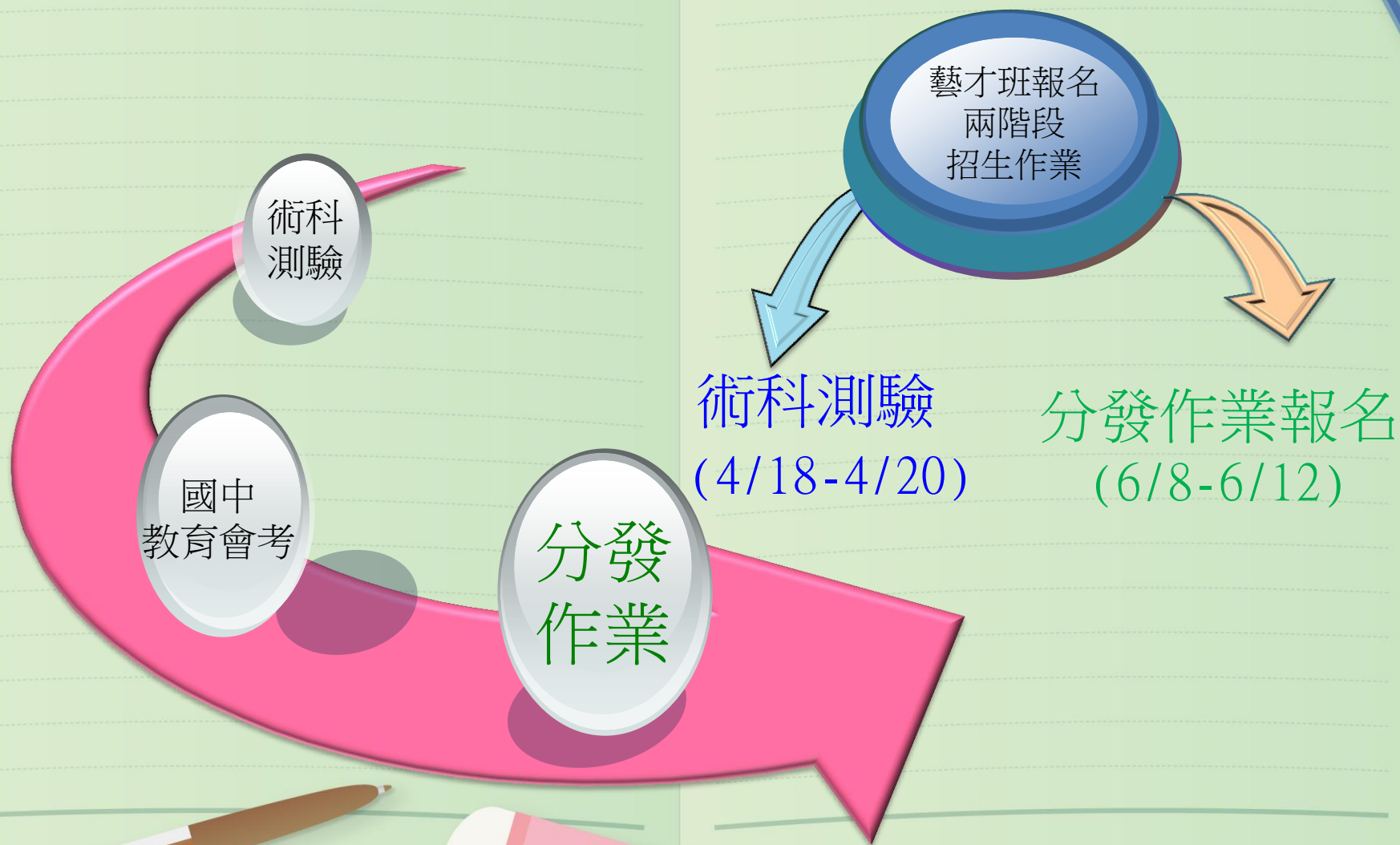
藝術才能班招生管道

- 聯合辦理的招生管道分成2個
 - (一)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1. 需參加聯合術科測驗
 2. 線上報名
 3. 成績採計與選校登記序號(依甄選總成績)
 - (二)競賽表現入學
 1. 優異競賽成績(依藝術才能類學生競賽表現採認參照標準進行書面審查)
 2. 審查結果送鑑定是否通過

109藝才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辦理時程



109甄選入學招生作業



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 招生作業分術科測驗及分發作業二階段辦理：

(一)術科測驗：不得施以學科成就測驗

- 1.音樂班考主修(樂器)、副修(樂器)、視唱、聽寫、樂理及基礎和聲5科
- 2.美術班考素描、水彩、水墨及書法4科
- 3.舞蹈班考芭蕾舞、現代舞、中國舞、即興與創作4科
- 4.戲劇班考創意思維、口語表達、專長表演3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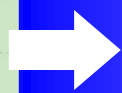
(二)分發作業：以術科測驗分數及學生志願作為入學依據，並得以國民中學教育會考成績為入學門檻。

甄選入學招生作業－術科測驗

高級中等學校藝才班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術科測驗



學生不受免試就學區之限制，惟僅能向一區報名



同一類型之術科測驗以同日辦理為原則，不得施以學科成就測驗



免試入學前，完成術科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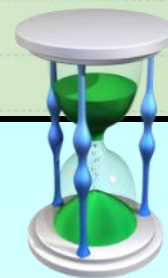
甄選入學招生作業一分發作業

報名及報到，與免試入學同時辦理

以術科測驗分數及學生志願作為入學依據

得以國民中學教育會考評量結果為入學門檻

如有缺額，得經主管機關同意後辦理續招



高級中等學校藝才班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一分發作業

其他規定事項

1

- 報名高中藝術才能資賦優異班或藝術才能班分發之學生，應依各該法規規定通過鑑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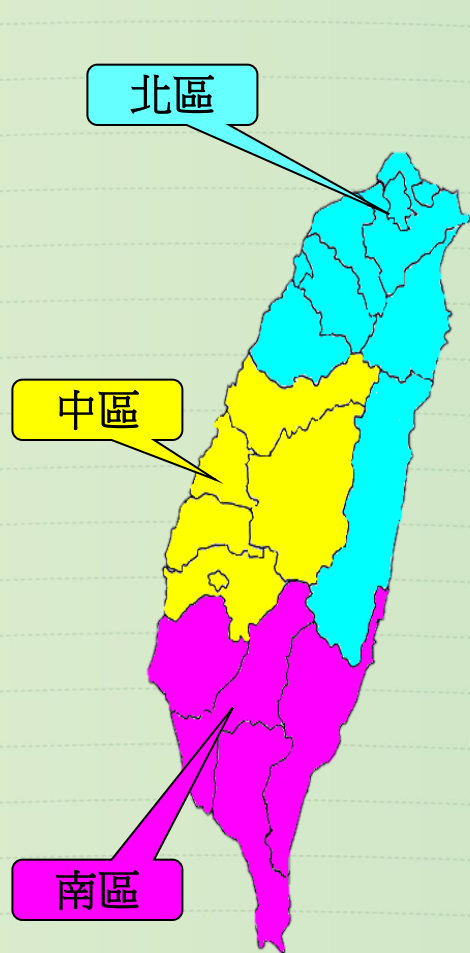
2

- 經核定採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之學校，其名額不得流入其他入學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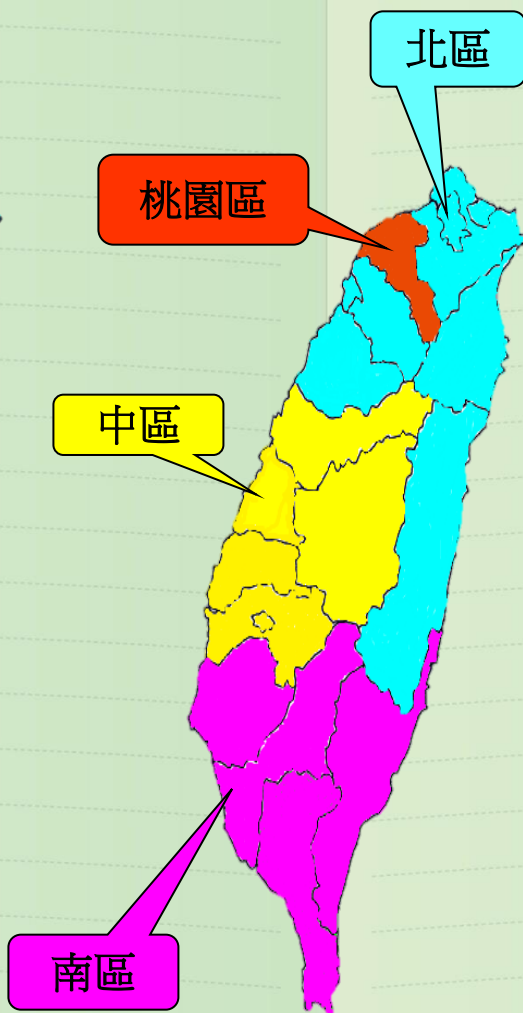
3

- 提供名額供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表現獲前三等獎項者，申請鑑定安置，辦理時程、名額明定於簡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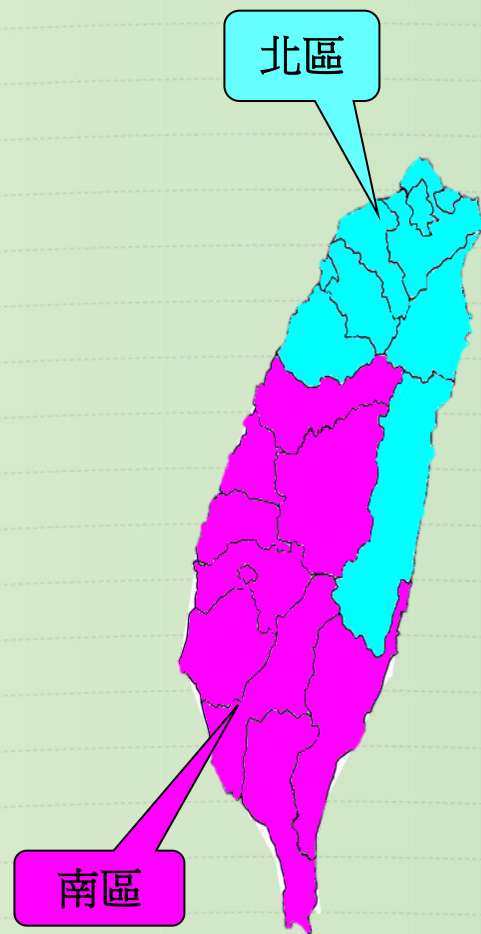
109年藝才班甄選入學聯合招生區 (部分學校獨招)



音樂班



美術班



舞蹈班

109學年度藝術才能班招生名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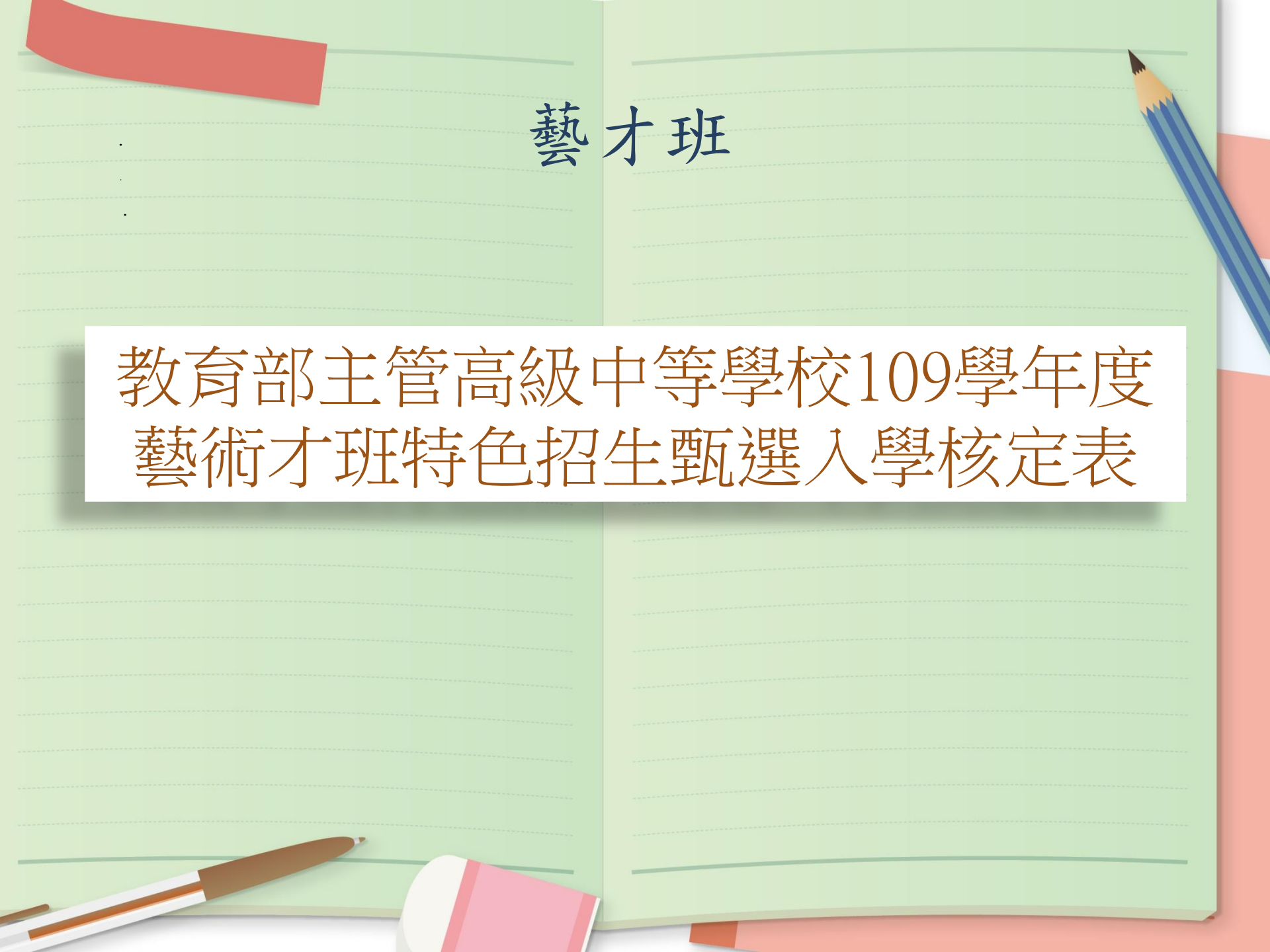
藝術才能班	北區	中區	南區	桃園區	獨招	合計
音樂班	14校/420人	7校/205人	6校/180人	—	2校/60人	29校/865人
美術班	14校/400人	10校/285人	7校/210人	4校/120人	3校/90人	37校/1150人 (國立苑裡高級中學跨區)
舞蹈班	6校/180人	—	6校/170人	—	1校/30人	13校/380人
戲劇班	—	—	—	—	1校/30人	1校/30人
合計						2380人

※戲劇班全國僅核定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班辦理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109學年度藝術才能班主辦學校

班別	音樂班	美術班	舞蹈班
總召	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		
北區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學
中區	國立南投高級中學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南區	國立鳳新高級中學	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	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
桃園區		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	
獨招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
	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	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	

※戲劇班全國1區1校 主辦學校: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藝才班

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109學年度
藝術才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核定表

美術班-術科測驗成績(109)

科目	滿分	加權採計方式
素描	100	×4.0
水彩	100	×2.5
水墨	100	×2.5
書法	100	×1.0

甄選總成績 = 1000

(素描×4.0 + 水彩×2.5 + 水墨×2.5 + 書法×1.0)

美術班-選校登記序號(109)

依甄選總成績高低排序產生選校登記序號

(一) 同分參酌順序：

1.素描 2.水彩 3.水墨 4.書法

(二) 同分且參酌順序仍相同者，以現場抽籤決定選校順序

各校可針對國中教育會考、術科測驗某科目或甄選總成績設定門檻

(一)通過該校門檻者，始得參加該校分發

(二)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僅作為甄選門檻，不列入總成績計算

舞蹈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科目



以各區簡章公告為準

舞蹈班-術科測驗成績(109)

科目	滿分	加權採計方式
芭蕾	100	×1.0
現代舞	100	×1.0
中國舞	100	×1.0
即興與創作	100	×1.0

甄選總成績=400

(芭蕾×1.0+現代舞×1.0+中國舞×1.0+即興與創作×1.0)

舞蹈班-選校登記序號(109)

依甄選總成績高低排序產生選校登記序號

(一) 同分參酌順序：

1. 芭蕾 2. 現代舞 3. 中國舞 4. 即興與創作

(二) 同分且參酌順序仍相同者，以現場抽籤決定選校順序

各校可針對國中教育會考、術科測驗某科目或甄選總成績設定門檻

(一) 通過該校門檻者，始得參加該校分發

(二)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僅作為甄選門檻，不列入總成績計算

戲劇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科目

戲劇班

創意思維

口語表達

專長表演

術科成績計算方式

科目	滿分	加權採計方式
創意思維	100	$\times 0.3$
口語表達	100	$\times 0.35$
專長表演	100	$\times 0.35$
術科加權後滿分(甄選總成績)		100

以各區簡章公告為準

戲劇班全國全區一校 辦理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戲劇班 加權合計100分＝

創意思維×0.3＋口語表達×0.35＋專長表演×0.35。成績計算至小數點第2位，第3位（含）以下四捨五入。

科目	計分	說明
創意思維	加權後30分	以筆試形式測驗考生理解、思考、想像、組織、閱讀、文字表達能力與創意思維，考試時間100分鐘。
口語表達	加權後35分	以抽題唸誦劇本、詩詞與散文方式為主，測驗考生音質、音量、音域表現及聲音表情等，另輔以面談，了解考生反應及表達能力，表演時間2分鐘為限。
專長表演	加權後35分	內容不拘、項目不限，例如：現場說、唱、舞、劇等。由考生自選自備，表演時間2分鐘為限。如攜帶美術或設計作品呈現，其作品僅供評審參考。另評審可依遴選需求，輔以表演情境測驗或面談。



貳、109學年度藝才班甄選入學Q&A

藝才班甄選入學Q&A (1/8)

問題1 藝才班術科測驗及甄選入學分發簡章，何時公告？

答 109年1月8日起公告簡章。

公告於各類各區承辦學校網站並提供簡章下載（如北區美術班簡章公告於臺北市立復興高中），及「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http://art-talent.set.edu.tw/>

「國教署資優教育資源網」網址：
<http://adapt.set.edu.tw/excellent/>

問題2 藝才班術科測驗何時辦理報名？

答 109年3月2日至3月6日。

報考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及戲劇班之術科測驗都在這個時間辦理報名。



藝才班甄選入學Q&A (2/8)

問題3 藝才班術科測驗報名方式為何？

答 一、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並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二、國中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代為辦理集體報名，
非應屆畢業生採個別報名。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為
<https://adapt.set.edu.tw/art/>

郵寄繳件至各類各區承辦學校，時間自109年3月2日至
109年3月6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藝才班甄選入學Q&A (3/8)

問題4	是否就讀國中藝才班學生才能報考高級中等學校藝才班甄選入學？
答	<u>不是。</u> 只要對藝術才能有興趣之國中畢業生且具該類科術科能力者，都可以報考。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入學之學生已有約近半數來自於國中普通班學生。請各國中端加強對普通班學生宣導入學資訊。
問題5	藝才班術科測驗能否跨區報考？
答	<u>可以跨區報考。</u> 例如高雄市考生可以報考北區音樂班、美術班或舞蹈班術科測驗及甄選入學分發，但 <u>考生只能選擇一個考區，不能同時跨多區。</u>

藝才班甄選入學Q&A (4/8)

問題6	各類藝才班術科測驗何時辦理？
答	美術班：109年4月11日-12日（星期六、日） 音樂班、舞蹈班及戲劇班：109年4月18日-20日 （星期六、日、一） 各類各區實際各科術科考試時間，請詳閱各類各區術科測驗簡章。
問題7	各類藝才班術科測驗考那些科目？
答	音樂班：主修、副修、聽寫、樂理與基礎和聲、視唱 美術班：素描、水彩、水墨、書法 舞蹈班：芭蕾舞、中國舞、現代舞、即興與創作 戲劇班：創意思維、口語表達、專長表演

藝才班甄選入學Q&A

(5/8)

問題8	各類藝才班術科測驗報名費用？
答	<u>音樂類2,800元，美術類1,200元，舞蹈類2,000元，戲劇類1,700元，均與往年相同。</u> 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免收報名費。
問題9	藝才班甄選入學分發何時辦理報名？
答	<u>109年6月8日至6月12日。</u> 報名方式與術科測驗相同。

藝才班甄選入學Q&A (6/8)

問題10	報名藝才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可否同時報名免試入學？
答	<u>可以。</u> 藝才班甄選入學分發報名日期與免試入學同時， 學生可同時報名、同時錄取，但僅能擇一報到。
問題11	參加北區音樂班術科測驗，可否以該術科成績參加中、南區音樂班甄選入學分發？
答	<u>不行。</u> 各類各區甄選入學分發係依據該區術科測驗成績， 所以選擇並參加之術科測驗區，只能選擇該甄選入學分發區參加甄選。

藝才班甄選入學Q&A

(7/8)

問題12 國中畢業生報名術科測驗後，要另外提出資優鑑定申請嗎？

答 不用。
學生報名並參加術科測驗後，各類各區委員會會將術科測驗成績及相關資料送鑑輔會鑑定，學生或學校不須另提鑑定申請。

問題13 非應屆國中畢業生是否也可以報名參加藝才班甄選入學？要考國中教育會考嗎？

答 可以。另因多數學校以國中教育會考評量結果為入學門檻，故建議非國中應屆畢業生參加當年度的國中教育會考，將來參加分發時選擇會較多。

藝才班甄選入學Q&A (8/8)

問題14 藝術才能班甄選入學對於特殊身分學生之分發、外加名額及成績計算有何做法？

答 考量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係以等級描述，無法進行加分，爰109學年度藝術才能班甄選入學各類各區身心障礙學生及原住民學生外加名額，不受各校術科門檻及國中教育會考門檻限制。

1.特殊身分學生分發方式:

先以一般生身分排序分發，如未以一般生身分分發，則可依特殊身分學生身分外加名額分發。

2.特殊身分學生外加名額及成績計算方式:

(1)原住民學生

加分優待甄選總成績：依術科測驗各科加權甄選總成績加總10%計算（甄選總成績 $\times 11/10$ ），術科測驗成績達各校錄取標準者（不受各校術科門檻及國中教育會考門檻限制），於學校核定之名額外加2%。

(2)身心障礙學生

加分優待甄選總成績：依術科測驗各科加權甄選總成績加總25%計算（甄選總成績 $\times 5/4$ ），術科測驗成績達各校錄取標準者（不受各校術科門檻及國中教育會考門檻限制），於學校核定之名額外加2%。



109學年度藝才班甄選入學注意事項

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者，應同時報名參加「聯合術科測驗」，「以競賽表現入學」辦理完成後，若聲明不參加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者，得向主辦學校申請退還術科測驗報名費。(限報考同區者)



貳、109學年度體育班 甄選入學簡介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 體育班

1. 體育班招生管道分成3種：
 - (1) 多數招生名額採獨招(簡章各校自行公布)
 - (2) 部分招生名額採甄審及甄試2個管道
2.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辦理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係依術科測驗分數作為入學依據。
3. 術科測驗內容包括基礎體能、專項技術及運動成就表現等，由學校依體育班發展運動種類及特色課程內容，設計考科及計分方式。招生方式得由學校選擇採取獨立或聯合招生方式為之，招生範圍則不受免試就學區限制，各校可跨區招生，學生也可跨區報考。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 體育班

招生種類及名額	招生範圍	招生方式	錄取依據
1.107學年度計有104校辦理，招生班級數計117 班，招生名額共4039名。 2.108學年度各校招生名額公布於教育部體育署網站電子公告欄。	不受就學區限制，學生得跨區報考	學校得採獨立或聯合招生方式為之	依術科測驗分數為錄取依據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 體育班

109年重要日程

1. 術科測驗報名：
109年4月27日至4月29日
2. 術科測驗：
109年5月2日
3. 放榜：109年5月4日
4. 報到：109年7月10日
5. 未招滿學校開始
辦理續招：109年8月16
日。

術科測驗內容

包括基礎體能、
專項技術及運動
成就表現等，由
學校依體育班發
展運動種類及特
色課程內容，設
計考科及計分方
式。

未獲錄取可 報名參加續招

若參加體育班
術科測驗結果
未獲錄取，可
於體育班學校
辦理續招時，
再次報名參加
辦理續招學校
之體育班特色
招生甄選入
學。

運動績優生升學管道

甄審

甄審係以國際運動競賽成就為報名門檻，作為分發之標準，為外加招生名額。

甄試

以運動競賽成就為報名門檻，並加考學科（國、英、數、自然及社會）及部分專長須參加術科檢定，為內含之招生名額。

單獨招生

其招生規定由各校擬訂，報主管機關核定；除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第19條第2項規定條件，並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得採外加3%名額方式辦理外，其名額為內含之招生名額。

甄審及甄試由教育部辦理，單獨招生由學校辦理。

109學年度運動績優生升學管道

109年甄審甄試 重要日程

1. 網路線上報名：
109年4月14日-4月30日
2. 甄試學科考試：
109年5月30日
3. 甄試術科檢定：
109年5月31日
4. 放榜：
109年6月17日

招生種類及 名額

招生名額不限體育班級。各校招生名額會已公布於教育部體育署網站電子公告欄。

招生範圍

不受就學區限制，學生得跨區報考。



其他入學管道 (含特殊身份學生入學)

月

日



未接受政府補助之私校獨招

◆109申辦學校

東山高中、薇閣中學、復興實中、延平中學、再興中學、奎山實中、靜心中學

◆各校詳細招生資訊可詳見各校網站及招生簡章



技術型單科型學校獨招

◆109申辦學校

全校性獨招：華岡藝校、開平餐飲學校

部分類科獨招：開南商工、喬治工商、
士林高商進修學校、
大安高工進修學校

◆各校詳細招生資訊可詳見各校網站及招生簡章



特殊身分學生入學

- 適用對象：

原住民生、身心障礙生、蒙藏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子女、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僑生、退伍軍人及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等。

- 免試入學：

- (1) 報名人數未超過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 (2) 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先以原始分數與一般生進行序。如仍未錄取，則依相關規定加分後之分數再以外加名額2%與同類特殊生進行比序不占一般生名額。

特殊身分學生入學

- 特色招生入學：
依其入學的加分優待方式辦理，外加名額以招生名額2%計算。
- 除免試入學外，特殊生於加分後，須達一般生之最低錄取標準，方得錄取。

特殊身分學生入學

• 身心障礙生適性輔導安置

1.109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管道主要有 三 種：

- (1)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含餘額安置）。
- (2)免試入學。
- (3)特色招生。
- 2.參加適性輔導安置之身心障礙學生得再參加其他升學管道，但僅能選擇 一 項錄取結果報到。
- 3.未曾參加適性輔導安置（含 十二 年就學安置）之身心障礙學生，且免試入學、特色招生等其他升學管道皆未獲錄取並符合簡章報名資格者，得循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管道中「安置國立特殊教育學校」或「安置高級中等學校」簡章，依規定報名餘額安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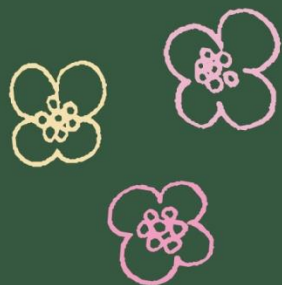
109學年個人序位區間查詢

- 基北區免試入學個人序位查詢規劃

- 基本資料
- 多元學習表現
- 109會考成績：各科等級標示、
會考總積分、
序位區間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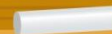


109會考成績：
各科等級標示、
會考總積分、
序位區間百分比



月
日

適性入學 重要日程



109學年適性入學重要日程

109 學年度

基北區高中職多元適性主要入學管道重要日程表

辦理日期	工作項目
109/3/2(一)-109/3/6(五)	藝才班術科測驗報名
109/3/5(四)-109/3/6(五)	科學班報名
109/3/12(四)-109/3/14(六)	國中教育會考國中端集體報名
109/3/16(一)-109/3/20(五)	專業群科(高職)甄選入學報名
109/4/1(三)	北一女、建中科學班放榜
109/4/8(三)	師大附中科學班放榜
109/4/10(五)-109/4/15(三)	師大附中科學班報到
109/4/10(五)-109/4/17(五)	北一女、建中科學班報到
109/4/11(六)-109/4/12(日)	藝才班(美術班)術科測驗
109/4/18(六)-109/4/20(一)	藝才班(音樂班、舞蹈班、戲劇班)術科測驗
109/4/26(日)	專業群科(高職)甄選入學術科測驗
109/4/27(一)-109/4/29(三)	體育班、運動績優生(獨招學校)術科測驗報名
109/5/2(六)	體育班、運動績優生(獨招學校)術科測驗
109/5/4(一)-109/5/8(五)	免試入學變更就學區申請
109/5/16(六)-109/5/17(日)	國中教育會考
109/5/18(一)-109/5/19(二)	優先免試入學第一類學校報名
109/5/18(一)-109/5/22(五)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
109/5/21(四)-109/5/22(五)	技優甄審入學報名繳件、實用技能學程報名繳件
109/5/25(一)	優先免試入學第一類學校公告報名結果
109/5/26(二)	優先免試入學第一類學校抽籤、撕榜、報到
109/5/30(六)	運動績優生甄試學科測驗
109/5/31(日)	運動績優生甄試術科測驗
109/6/1(一)-109/6/5(五)	直升入學報名
109/6/2(二)-109/6/8(一)	優先免試入學第二類學校報名
109/6/5(五)	寄發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並開放網路查詢
109/6/8(一)	1. 優先免試入學第一類學校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至中午 12:00) 2. 實用技能學程放榜(上午 10:00)
109/6/8(一)-109/6/12(五)	藝才班分發報名
109/6/10(三)	1. 技優甄審入學放榜 2.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放榜
109/6/11(四)	1. 技優甄審入學報到 2. 實用技能學程報到 3.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報到 4. 各校直升入學放榜截止日 5.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放榜

辦理日期	工作項目
109/6/12(五)	1. 各校直升入學報到(含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 2. 優先免試入學第二類學校公告分發序 3.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遞補截止日 4. 技優甄審入學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5. 實用技能學程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9/6/15(一)	1.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到(含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 2. 優先免試入學第二類學校登記、撕榜、報到、放棄
109/6/17(三)-6/24(三)	基北區公告免試入學實際招生名額、開放個人序位查詢及志願選填
109/6/18(四)	五專免試入學報名
109/6/18(四)-6/19(五)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學科測驗報名繳件截止(至中午 12:00)
109/6/21(日)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學科測驗
109/6/22(一)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開放網路查詢學科測驗分數
109/6/23(二)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志願選填
109/7/1(三)	國中端集體報名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分發截止日
109/7/8(三)	1. 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分發結果公告 2. 藝才班(獨招學校)放榜
109/7/9(四)	1. 五專免試入學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2. 藝才班聯合分發現場撕榜暨報到
109/7/10(五)	1. 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報到 2. 藝才班(獨招學校)報到 3. 建教合作班入學報到截止日 4. 體育班、運動績優生(獨招學校)報到截止日
109/7/13(一)	1. 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 2. 體育班、運動績優生(獨招學校)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



本表作業日程僅供參考，有關國中教育會考、高中、高職及五專各入學管道詳細作業期程，仍應依基北區各入學管道招生入學簡章內容為準，屆時請詳閱相關簡章。

各國中作業時程，請詳見各國中作業相關規定。



月
日

相關資源網站



12年國教相關資源網

了解 12 年國教



臺北市十二年國教資訊網
<http://12basic.tp.edu.tw>



教育部 108 課綱資訊網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http://12basic.edu.tw>



認識高中職、五專



臺北市高中職查詢系統
<http://expo.tp.edu.tw/>



109 年國中生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網站
<http://adapt.k12ea.gov.tw/>



認識自我與生涯規劃



臺北市技藝教育資源中心
<http://cweb.saihs.edu.tw/web/skillcenter/>



臺北市國中學生生涯領航儀表板
<https://school.tp.edu.tw>



認識教育會考



國中教育會考網站
<https://cap.nace.edu.tw/>



免試入學暨志願選填



臺北市 109 學年度優先免試入學網站
<https://109priorefa.tp.edu.tw>



109 臺北區免試入學網站
<https://ttk.entrv.edu.tw/>



109學年度免試入學志願暨選填



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
免試入學委員會

109 學年度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報名作業資訊系統平臺

最新公告

相關下載

登入

首頁 最新公告資料

其他入學管道連結

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簡章

基隆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簡章

109學年度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宣導網站

基隆市109學年度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

臺北市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簡章

109學年度新北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

109 學年度臺北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簡章

109學年度臺北區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優先入學簡章

查詢區

標題

查詢

<< 1 >>

Go To 1

Total 1 Page

標題(Title)	日期(Date)	瀏覽次數(Count)
109學年度【就讀臺北區國中之非應屆學生】免試入學個別報名注意事項	2020/1/17	463
109學年度【非就讀臺北區國中之非應屆學生】免試入學個別報名注意事項	2020/1/17	110
109學年度【非就讀臺北區國中之應屆學生】免試入學個別報名注意事項	2020/1/17	236
109學年度【大陸地區或國外返臺就學學生】免試入學個別報名注意事項	2020/1/17	97
109學年度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	2020/1/15	2004
109學年度免試入學_臺北區_學生端操作手冊	2019/12/17	23568

- 網址：<http://ttk.entry.edu.tw>
- 註：109年將辦理兩次模擬志願選填

本作業平台僅支援 IE 9.0 以上、Chrome 瀏覽器

主辦學校：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02-29517475
軟體操作：政富有限公司，(04) 23919555
諮詢服務時間：上班日每天09:00~16:00

臺北市109學年度優先免試入學網站

- 網址：<http://109priorefa.tp.edu.tw>



臺北市優免高級中等學校
優免入學委員會

訪客

臺北市109學年度 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委員會資訊系統平台

最新公告

下載專區

登入

首頁 最新公告資料

最新公告資料



查詢區

標題

查詢

<< 1 >>

Go To 1

Total 1 Page

標題(Title)	日期(Date)	瀏覽次數(Count)
1090205臺北市優先免試入學簡章內容修正	2020/2/5	43
109臺北市優先免試入學簡章	2020/1/15	537

本作業平台僅支援 IE 9.0以上、Chrome瀏覽器

主委學校：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 02-27977035

系統諮詢：政高資訊有限公司 04-2391-9555

服務時間：週一~週五 08:00~17:30

國中教育會考網站

http://cap.ntnu.edu.tw/

認識會考 ▾ 歷史訊息 ▾ 考試內容 ▾ 成績計算 ▾ 試務工作 ▾ 特殊考生應考相關 ▾ 歷屆試題 ▾ 下載專區 ▾ 相關網站 ▾ 常見問題 ▾ 飛揚 ▾ 報名專區

世紀教育工程的重要環節

打造一個適性發展、多元學習、又具競爭力的學習環境



最新消息

公告日期	標題
109.02.06	109年國中教育會考試範圍調整說明
109.01.09	109年國中教育會考第壹次/10公告 5/16 ~ 5/17舉行
108.08.30	111年國中教育會考各科等級表現描述與參考試題本公告
108.07.11	依教育部108年7月8日臺教諮國部字第1080066466號函，109年國中教育會考試日期訂於109年5月16、17日（星期六、日）。
108.06.10	108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查詢（查詢服務已結束）
108.06.10	108年國中教育會考各科計分與開卷結果說明
108.06.10	108年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樣卷、數學科非選擇題樣卷公布
108.06.10	108年國中教育會考各能力等級預判寫寫作測驗級分人數百分比統計表
108.06.10	108年國中教育會考各科能力等級加權示人數百分比統計表

[more...](#)

快速連結

- [109年國中教育會考問與答](#)
- [109學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與專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重要日程表](#)
- [109年國中教育會考各考區試務主辦學校](#)
-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隱私權聲明、保有個人資料檔案公開項目彙整表](#)
- [個人資料管理政策](#)、[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資訊安全政策](#)

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

<http://12basic.edu.tw>



5分鐘看懂學習歷程檔案



108課綱簡介影片



臺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

<http://12basic.tp.edu.tw>



臺北市十二國教
成就孩子的夢想
打造未來的競爭力

現在位置：首頁

主題選單

- 國中教育會考
- 相關連結
- 相關法規
- 常見問答集
- 新課綱在臺北

最新消息

日期	公告	內容
2020/01/17	公告	109-4-變更就學區-就讀臺北區國中之非應屆學生
2020/01/17	公告	109-3-變更就學區-非就讀臺北區國中之非應屆學生
2020/01/17	公告	109-2-變更就學區-非就讀臺北區國中之應屆學生
2020/01/17	公告	109-1-變更就學區-大陸及國外返臺就學者
2020/01/16	公告	臺北市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2020/01/16	公告	109學年度師大附中考試特招簡章
2020/01/16	公告	109學年度政大附中考試特招簡章

選單列表

圖示	標題	內容
	目標及配套	- 目標策略 - 辦理時程 (重要日程)
	入學方式	- 臺北區免試入學 - 臺北市優先免試入學
	宣導諮詢	- 各入學管道主要學校 - 服務學習
	簡章下載	臺北考區109年國中教育會考簡章
	簡報講綱	108學年度適性入學宣導簡報(北市版)-0122V2.pdf

諮詢電話：2766-8812

適性入學宣導網站

<http://adapt.k12ea.gov.tw>

109年
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網站

訊息公告

適性輔導

適性揚才

適性入學

學校查詢

宣導專區

相關連結

適性揚才,多元發展

引導學生適性選擇



訊息公告

隨時更新重要訊息及入學重要日程表,
各式簡章也隨時更新在最新消息



適性輔導

協助學生探索及了解自我、認識教育與職業環境、培養生涯規劃與決策能力，進行生涯準備與生涯發展，找出適合自己的最佳道路



適性入學

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具自己的特色
讓孩子依照自己的興趣去選擇未來學習之路

臺北市生涯領航儀表板網站(二代校務行政)

<https://school.tp.edu.tw/>



TAIPE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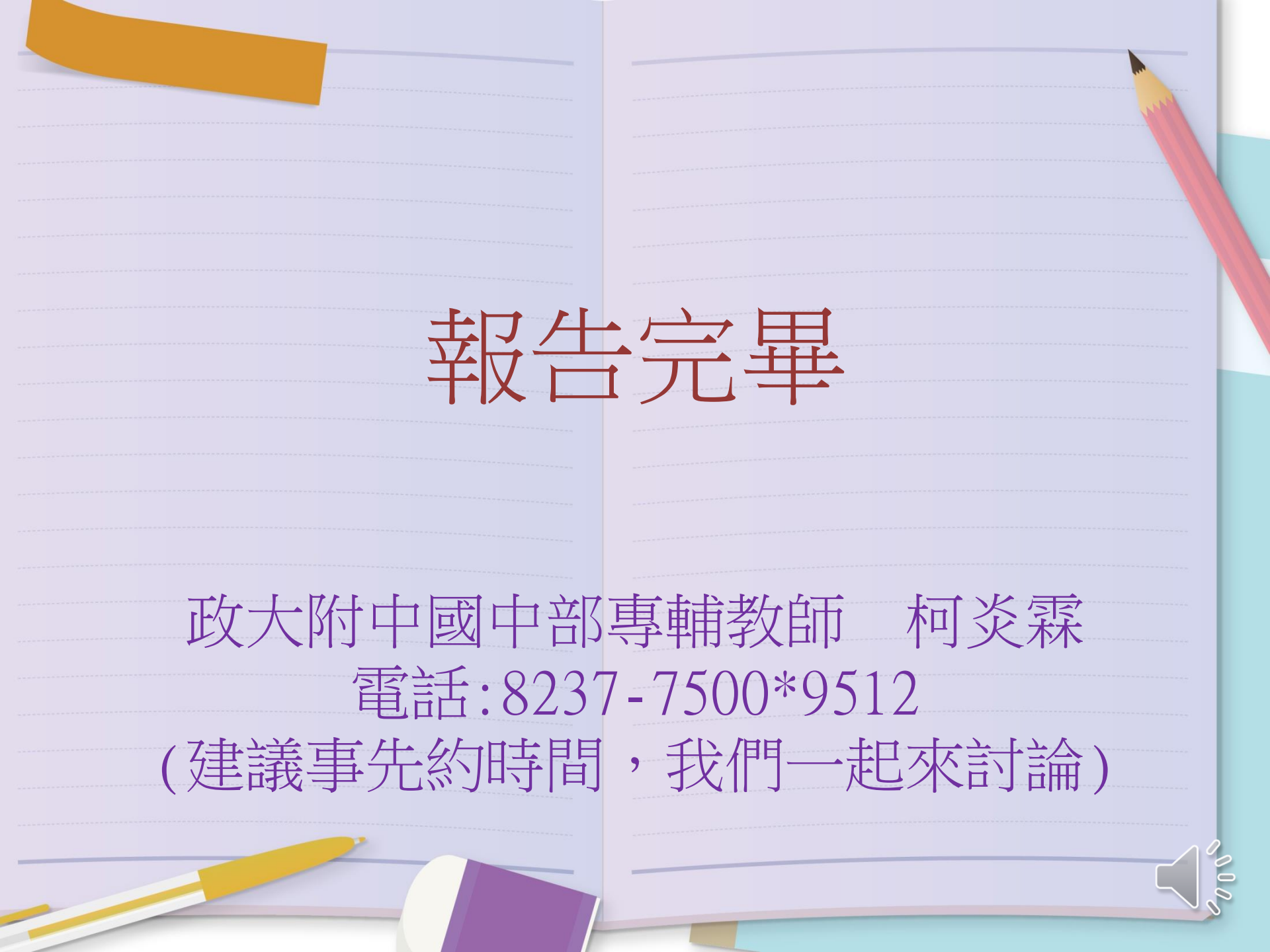
臺北市第二代 國中校務行政系統

回到選擇行政區 | 教育局 | 教育部生涯輔導資訊網 | 教育部十二年國民教育

請選擇學校

請在左圖選擇學生就讀的學校行政區

北投 士林 內湖 大同 中山 松山 萬華 中正 大安 信義 南港 文山



報告完畢

政大附中國中部專輔教師 柯炎霖

電話:8237-7500*9512

(建議事先約時間，我們一起來討論)

